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2017-034 号

2017 年 02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阮鸿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彭金彪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业务经营受各种风险因素影响，存在宏观经济与市场风险、公司主要业务方面的风险，公司在本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就此做了专门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520,6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0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9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国家药监局	指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鸿翔一心堂、股份公司、鸿翔一心堂公司	指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鸿翔药业	指	云南鸿翔药业有限公司，为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身
广西一心堂	指	广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一心堂	指	贵州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四川一心堂	指	四川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重庆一心堂	指	重庆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山西一心堂	指	山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鸿云药业	指	云南鸿云药业有限公司
中药科技	指	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
点线运输	指	云南点线运输有限公司
三色空间	指	云南三色空间广告有限公司
成都一心堂	指	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海南一心堂	指	海南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原：海南联合广安堂药品超市连锁经营有限公司）
上海一心堂	指	上海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天津一心堂	指	天津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红云制药	指	云南红云制药有限公司
企业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财政部（财会【2006】3号文）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及2014年，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16号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医保店	指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财务报表	指	本公司报告期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A 股、股票	指	本公司发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一心堂	股票代码	002727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云南鸿翔一心堂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Yunnan Hongxiang Yixintang Pharmaceutical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阮鸿献		
注册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鸿翔路 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50500		
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鸿翔路 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50500		
公司网址	www.hx8886.com		
电子信箱	1192373467@qq.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田俊	代四顺
联系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鸿翔路 1 号	云南省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鸿翔路 1 号
电话	0871-68185283	0871-68185283
传真	0871-68185283	0871-68185283
电子信箱	1192373467@qq.com	1192373467@qq.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云南省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鸿翔路 1 号公司证券中心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530000725287862K
--------	--------------------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化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因阮鸿献先生、刘琼女士经友好协商，已办理离婚手续，解除婚姻关系。依据阮鸿献先生、刘琼女士于 2017 年 1 月 2 日共同签署，并经云南省昆明市明诚公证处公证[（2017）云昆明诚证字第 24 号]公证的《关于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所有权分割声明》，解除婚姻关系前，阮鸿献先生持有公司 175,680,000 股股票、刘琼女士持有公司 95,648,000 股股票，经一致协商，两人对解除婚姻关系前所持有的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所有权进行分割，分割后阮鸿献先生持有公司 175,680,000 股股票、刘琼女士持有公司 95,648,000 股股票，阮鸿献先生、刘琼女士对上述分割结果一致同意，不存在异议和任何纠纷。上述事项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3 日发布公告，公告编号[2017-003 号]。至此，阮鸿献先生持有公司 175,680,000 股股票，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3.75%，为公司单一第一大股东，同时，阮鸿献仍担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对一心堂的重大经营决策仍具有较强的控制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由阮鸿献先生、刘琼女士变更为阮鸿献先生。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徐毅、沈胜祺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邹玲、于思博	2014.7.2-2016.1.26（2016 年 1 月，一心堂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签订了《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之保荐与承销协议》及《补充协议》，聘请天风证券担任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并已发函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证券”）终止原签署的保荐承销协议。信达证券未完成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由天风证券承接。天风证券指派保荐代表人陈默先生、陈培毅先生负责具体的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持续督导工作。)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四楼	陈默、陈培毅	2016.1.27-2016.12.31（2017年2月，公司聘请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担任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工作的保荐机构，并与东兴证券签订了《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保荐协议》。东兴证券已委派余前昌先生、杨志先生担任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代表人，具体负责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工作及股票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限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一个完整会计年度。）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6,249,335,716.12	5,321,152,330.87	5,321,152,330.87	17.44%	4,428,409,988.78	4,428,409,988.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3,377,013.91	346,438,643.78	346,260,363.90	2.06%	297,309,133.91	297,309,133.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37,208,666.28	330,159,488.86	329,981,208.98	2.19%	296,526,513.55	296,526,513.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2,632,310.20	185,760,455.80	186,563,916.99	3.25%	176,218,848.64	176,218,848.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788	0.6655	0.6651	2.06%	0.6527	0.65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788	0.6655	0.6651	2.06%	0.6527	0.65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6%	16.10%	16.09%	-1.13%	18.93%	18.93%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4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元）	6,013,220,634. 37	4,186,255,590. 81	4,193,670,066. 81	43.39%	2,941,436,203. 48	2,941,436,203. 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96,370,023. 40	2,272,980,933. 67	2,279,553,531. 56	9.51%	2,082,722,289. 89	2,082,722,289. 89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本期子公司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向实际控制人收购了其控制的云南红云制药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属于同一控制合并。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编制本期的比较报表时，应视同本公司对云南红云制药有限公司的控制一直以目前的状态存在，即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并调整比较会计报表的年初数和上年同期数。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78,590,848.53	1,473,159,838.82	1,583,649,697.15	1,713,935,331.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763,462.48	90,578,278.18	87,549,467.38	69,485,805.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5,016,880.96	89,831,525.25	84,702,754.42	57,657,505.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014,342.19	139,918,599.32	44,288,292.76	142,439,760.3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06,910.88	5,885,215.81	-1,331,525.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875,758.28	13,222,483.25	4,638,372.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6,264.02	-444,706.37	-2,390,193.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97,118.73			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31,354.48	2,383,837.77	128,909.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123.76	
合计	16,168,347.63	16,279,154.92	782,620.3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医药零售连锁和医药批发业务，其中医药零售连锁是公司的核心业务。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中药、西药及医疗器械等产品的经营销售，主要收入来源为直营连锁门店医药销售收入。

公司从事医药零售和批发，隶属于医药流通行业。医药流通是指医药产业中连接上游医药生产厂家和下游经销商或零售终端客户的一项经营活动，主要是从上游厂家采购货物，然后批发给下游经销商，或直接出售给医院、药店等零售终端客户的药品流通过程。

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公司已经成为总资产超60亿元，年营业收入超62亿元，拥有4,085家直营连锁门店的大型医药零售连锁企业，是云南省销售额最大、网点最多的药品零售企业。

根据中国药店杂志公开发布数据，自2007年起，公司销售额及直营门店数连续多年进入中国连锁药店排行榜十强，近年来行业内综合竞争力排名稳居前列，市场份额逐步扩大。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

根据商务部发布的《2015年药品流通行业运行统计分析报告》。2015年，面对新常态下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和竞争加剧的市场环境，随着国家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稳步推进和“健康中国”战略的启动实施，药品流通行业总体呈现销售规模增长趋稳、结构调整优化升级、兼并重组步伐加快、行业集中度和流通效率进一步提升、创新和服务能力逐步增强的良好发展态势。全年七大类医药商品销售总额16613亿元，扣除不可比因素同比增长10.2%，增速下降5个百分点。其中药品零售市场3323亿元，同比增长8.6%，增幅回落0.5个百分点。

2015年，我国药品零售市场规模总体呈增长态势，但国家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基层医疗机构用药水平持续提升、药品零加成政策推广、药品零售企业经营成本上升，加之互联网和移动终端购物方式为主的消费群体正在逐步形成，使得零售药店传统业务增长空间收窄、药品零售市场规模增长逐步放缓。2015年，药品零售市场销售额为3323亿元，增幅由2014年的9.1%降至8.6%。“十二五”期间年均增长13.1%，2015年增长率数据显示，低于“十二五”期间年均增长率4.5个百分点。

新版GSP在药品零售企业全面实施，对执业药师配备、信息技术等方面提出更高要求，使单体药店生存压力加大，但促进零售企业连锁率和集中度有所提升。截至2015年12月31日，销售前100位药品零售企业门店总数达到52012家，占全国零售药店门店总数的11.6%，销售总额956亿元，占零售市场总额的28.8%，比上年上升0.7个百分点。其中销售额在10亿元以上的零售企业有21家，销售前3位企业销售额占全国零售市场总额的6.7%，前10位企业占15.9%，前50位企业占25.7%，占比较上年均有不同程度上升。

医药零售药店行业销售的各种药品的需求主要由人群医疗及健康情况决定，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相对较小，经济周期性不明显；其他非药品类商品的销售则会随经济水平的波动而出现一定周期性特征。总体而言，药品零售行业相对于其他一般零售行业经济周期性较弱。

（三）报告期内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内生性增长稳步推进，不断扩大市场占有率。公司将进一步推进区域发展战略，进一步向乡镇拓展门店，完成全面布局。同时优化母婴、眼镜、药妆、个人护理、健康管理等业务。省外拓展方面，加强四川、海南、贵州、重庆等省份及直辖市的拓展力度，加大布局密度和市场占有率。同时依托一心堂网上商城的建设，完成核心区域的线上线下一体化布局。

外延式并购凸显，促进主营业务收入较快增长。2016年，公司完成对郑州仟禧堂医药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工作，正式进入河南省市场。完成对桂林市桂杏春药房连锁有限公司门店资产及其存货、四川省蜀康医药连锁

有限公司门店资产及其存货、田燕梅女士个体经营药店门店资产及其存货、百色市博爱医药连锁有限公司门店资产及其存货、云南三明鑫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门店资产及其存货、重庆宏声桥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门店资产及其存货、山西长城药品零售连锁有限公司门店资产及其存货的收购工作。开展对成都市康福隆药品零售连锁有限责任公司门店资产及其存货、三台县潼川镇益丰大药房资产及其存货、三台县潼川镇老百姓大药房资产及其存货、三台县北坝镇老百姓德源堂加盟药店资产及其存货、四川绵阳老百姓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门店资产及其存货、四川贝尔康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门店资产及其存货、广西方略集团崇左医药连锁有限公司门店资产及其存货、广元市老百姓大药房连锁有限责任公司门店资产及其存货、绵阳老百姓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门店资产及其存货、曾理春先生个体经营药店资产及其存货、成都同乐康桥大药房连锁有限责任公司门店资产及其存的收购工作。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固定资产	公司收购云南三明鑫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门店及其存货以及其他资产组收购，增加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按计划参与成都市双流县黄甲镇双华社区 3 组空港一路二段 266 号地块竞拍，以竞拍价 2503.51 万元竞拍成功，拍得该地块土地使用权。增加无形资产。
在建工程	呈贡项目三期完成并结转，减少在建工程；红云制药老厂房改造工程，增加在建工程。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是一个长期培养发展的过程。我们将适应新的网络时代，根据行业的发展变化，进一步发展完善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1、公司拥有庞大的线下直营实体门店网络系统，线下终端规模优势显著

目前中国药品零售连锁行业的门店发展主要有两种方式，一种是“多区域分散网点”，另一种是“少区域高密度网点”。多年以来，鸿翔一心堂着眼于云南市场，坚持高密度发展的理念，零售药店已覆盖了云南省所有市县，门店数量超过2,700家，使得公司在云南省具备了较高的消费者认知和品牌认可度。未来，公司战略将着眼于全国市场，核心区域高密度布点，形成重点区域高密度网点的布局。由云南向西南推进的同时，配合电商业务开展全国布局。截至2016年12月31日，鸿翔一心堂及其全资子公司共拥有直营连锁门店4,085家。其中云南2,777家、广西334家、四川285家、山西209家、贵州153家、海南158家、重庆140家、其他省份及直辖市29家。鸿翔一心堂及其全资子公司拥有医保刷卡资质的门店达到3,170家。

(1) 公司的经营管理团队在中国零售连锁药店的团队中具有一定优势。公司管理团队稳定，核心业务人

员得到持续补充，这为鸿翔一心堂门店的迅速扩张打下了坚实的基础，使得连锁药店业务快速复制成为可能，较大幅度降低了业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2) 新一轮城镇化的浪潮将给一心堂的线下门店带来新的市场容量

一心堂主要的门店布局于三四线城市、县、乡镇，随着新一轮城镇化的浪潮，农村人口将大规模向三四线城市、县及乡镇集中，这部分区域正是一心堂网点高度密集布局的区域。随着国家政策的支持，这部分消费者的收入增加迅速，健康消费升级的愿望强烈，市场潜力巨大。

(3) 第三次婴儿潮的人口步入中年、第四次婴儿潮即将来临，将给一心堂的大健康业务带来新的机遇。

中国的人口结构可以分成四次“出生（婴儿）潮”，形成鲜明的代际特点，第一次婴儿潮从1949年至1959年，以1954年为高峰；第二次婴儿潮从1962年至1973年，以1968年为高峰；第三次婴儿潮从1986年至1990年，以1990年为高峰；第四次婴儿潮为80后进入生育期，以及单独二胎的政策实行。新一轮婴儿潮必将给一心堂的奶粉业务、母婴类产品的销售带来新的机遇，同时第三次婴儿潮出生的人口开始逐步步入中年，其健康消费需求也日益增加，这些都会给一心堂的大健康业务带来新的机遇。

(4) 公司在做好原有业务的情况下，积极探索新业务，并成立了眼镜、母婴、个人护理三个事业部，三个事业部的工作正稳步推进。

(5) 重新审视“互联网+”时代的实体门店：实体门店是顾客信任中心、顾客服务中心、会员扩展中心、线上流量源泉，同时也是售后服务点、信任基点、送货点、信息发布点、品牌展示点、自提点。很多传统互联网企业都在羡慕一心堂有如此庞大的线下门店，能逐步融合“互联网+”，逐步建成全渠道营销网络。

(6) 基于门店的O2O业务日益成熟，让传统业务互联网化迅速落地。

2、推进“互联网+一心堂”营销模式

公司在线下业务受惠于城镇化的同时，线上业务积极迎接互联网化和移动互联网化，积极建设全渠道营销网络体系、全面推进“互联网+一心堂”营销模式。

(1) 平台篇：用互联网+一心堂实体门店构筑商业创新平台

(2) 商品篇：从28法则到长尾理论。

(3) 创新与突破篇：电商平台就是一个不断进行销售创新的业务单元

(4) 物流篇：让物流更智慧、更智能。

(5) 数据篇：数据创造价值

公司联合Infosys团队进行了基于大数据平台的客户关系管理项目，门店有了基于平板和手机的CRM中控台，基于小票明细和大数据平台的销售贡献分析、会员分析、销售品类分析。

(6) 顾客篇：让CRM实现对客户的精准营销

3、线下业务快速复制、线上业务快速迭代、人才快速培养。

(1) 标准化管理技术

在门店发展方面，从市场前期调查、市场规划到选址、审批、装修、门店货架布局、商品结构设计到新员工培训、市场营销等，都有整套的标准化流程；在门店管理方面，从门店的组织体系设计、员工工作标准到日常行政管理、监督检查，从商品补货、陈列上架、商品效期管理到商品的定价、售卖、盘点、收银，从顾客需求调查、顾客服务到投诉处理、意外事件处理等都有严格的标准化工作体系；在门店经营方面，从市场分析、竞争对手分析到客流量的提升、市场营销活动的组织执行，都有标准的流程和严密的操作程序。

这一系列的管理体系都与信息系统全面集成，从而保证了管理体系运行的稳定性与严密性。这一系列管理体系的建立，确保了鸿翔一心堂4,000多家门店能够有序、良好地运行，并使公司具备更快速度、更大规模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2) 线上业务快速迭代

公司正积极实施第二代电商系统的快速迭代，以互联网思维快速满足70后、80后、90后基于互联网、移动互联网的新需求。

(3) 人才快速培养

公司设有培训中心，开展新员工入职的企业文化培训；开展店长、新任管理人员、中级管理人员的晋升晋

级培训；开展执业药师考前培训、保健品知识、重点经销药品的药学专业知识的培训；开展有中高级管理人员的EMBA同等学力培训、高级管理人员的EDP发展培训。

公司依据移动互联网时代新的变化，引入在线学习系统，让门店基层员工能及时学习到最新的药学知识，提高专业服务的能力。

4、进行渠道管理和供应链战略整合价值

（1）供应链管理技术

鸿翔一心堂长期致力于良好的供应链建设，通过改善与上、下游供应链的关系，降低了采购成本，以满足客户的需求。目前公司已和大量知名的药品生产企业及批发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在产品供应的稳定性、供货价的优惠、各种资源的支持方面具有明显优势。

（2）成立专业的营销公司进行推广

公司设有云南三色空间广告有限公司，建立了与供应商协同进行市场推广的运作体系。供应商与公司协同进行产品市场推广的方式，在中国的药品零售业属于创新型的药品营销模式。公司与供应商在产品的市场推广上协同运作，取得了明显的效果。

（3）互联网+营销

公司设有微信公众号、企业官方微博、客户中心、网上商城、O2O服务平台，运用大数据和客户关系CRM管理系统，满足基于小众、长尾、社区基于互联网的需求，最终形成供应商、经销商、终端消费者的闭环。

（4）全渠道+部分品类全产业链

公司成立了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拟成立云南星际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云南云商优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致力于打造全渠道、和部分品类全产业链。

5、信息技术领先

随着消费者需求多元化和专业化、医药企业业务规模和范围的不断拓展，医药流通企业在物流、供应链管理、营销网络管理、商品销售管理及其他相关服务方面需要大量应用信息技术，最大限度的减低监管成本和错误成本，提高工作效率。发行人是中国药品零售业信息技术实力较为领先的连锁公司之一。2007年，发行人引入并运行SAP信息管理系统，成为国内首家使用SAP系统的医药流通企业。此后，发行人不断开发、优化基于自身业务需求的各种信息系统功能模块，对商品、采购、物流、财务、质量、会员管理等业务流程进行了统一整合、梳理，业务的规范性和财务管理的精细度得以进一步提升。

以SAP为基础，2009年11月，发行人启动了BI（Business Intelligence商业智能）以及SAP二期优化项目，2010年4月BI项目成功上线，进一步实现财务业务平台一体化和财务业务数据分析一体化。2010年，发行人实施了SAP三期优化项目WMS系统，进行了相应的硬件改造，扩大了物流的作业精度、速度以及物流仓库的吞吐能力。

6、稳定的顾客群体与良好的品牌形象

经过对顾客关系管理的不断投入，发行人在已有门店的市场区域培养了大量稳定的顾客群体，同时加深了对各个市场区域顾客情况、购买需求等方面的了解，通过一系列的与顾客沟通和互动活动，发行人与顾客之间建立了稳定牢固的关系，拥有一批品牌忠诚度较高的客户，进而使得公司品牌推广深入人心，保证了发行人拥有稳定的收入来源。当前发行人拥有超过1,000万的活跃会员，发行人制定了《鸿翔一心堂会员管理制度》，明确约定了会员权益、会员积分管理办法等内容，拥有完善的会员管理体系。

另一方面，发行人长期致力于品牌建设，通过各种媒体宣传及持续多年的门店低价形象宣传与营销活动，使一心堂的低价形象深入人心。发行人已举办了十三届“一心堂健康万里行活动”，塑造一心堂品牌在各市场的知名度、美誉度。发行人在各区域市场持续进行健康知识宣传、用药知识宣传、产品知识宣传、健康咨询，并以文艺演出、免费电影等方式普及医药知识，提供医药便利。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6年，在董事会、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发展势头良好，各项工作扎实推进，管理层围绕董事会制定的2016年经营计划和主要目标，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完善绩效考核，强化运营过程管理，保证了公司持续稳健的发展态势。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601,322.06万元，比上年年末419,367.01万元增加43.39%；负债为351,509.37万元，比上年年末191,411.65万元增加83.64%；股东权益249,812.69万元，比上年年末227,955.35万元增加9.59%。

2016年，公司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势头，实现了业绩的稳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624,933.57万元，较上年同期提高17.44%；营业利润39,257.80万元，较上年提高3.63%；利润总额40,938.06万元，较上年提高4.9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5,337.70万元，较上年提高2.0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3,720.87万元，较上年提高2.19%。由于高强度的新店扩张及电商投入，2016年净利润同比增速低于营业收入同比增速。公司将采取积极措施提升利润同比增速。

区域迅速扩张导致公司商誉增长较快。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形成商誉796,048,713.36元，较年初增长60.18%。占净资产的比重为31.87%。报告期内，主要有以下商誉形成项目：

1、本公司于2016年6月收购云南三明鑫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直营门店13家，属于资产组收购。实际支付收购对价35,166,720.00元（不含存货），确认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3,903,375.77元，支付对价与享有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31,263,344.23元确认为商誉。

2、本公司于2016年第1次总裁办公会讨论决定同意购买郑州仟禧堂医药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2016年1月29日，郑州仟禧堂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已完成股权变更登记，同时完成其他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的办理，并取得由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二七分局颁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37218325369] 的《营业执照》，同时公司更名为河南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收购时点河南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300万元，净资产为1,880,637.80元（评估净资产价值与账面净资产价值差异较小，以账面净资产作为确认公允价值的基础），支付对价18,000,000.00元，实际支付对价与享有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16,119,362.20元确认为商誉。

3、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山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收购山西长城药品零售连锁有限公司89家门店，属于资产组收购。实际支付收购对价170,000,000.00元（不含存货），确认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23,416,090.00元，支付对价与享有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146,583,910.00元确认为商誉。

4、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于2016年10月收购成都市博文百姓大药房公司24家门店，属于资产组收购。暂确定的收购对价为36,000,000.00元，取得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9,038,135.69元，收购对价与享有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26,961,864.31元确认为商誉。

5、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重庆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收购重庆宏声桥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直营门店81家，属于资产组收购。暂确定的收购对价为70,000,000.00元，取得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14,570,415.00元，收购对价与享有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55,429,585.00元确认为商誉。

6、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海南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收购海南聚恩堂大药房连锁经营有限公司门店12家，属于资产组收购。实际支付的收购对价为3,480,000.00元，取得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1,211,824.00元，收购对价与享有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2,268,176.00元确认为商誉。

7、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于2016年4月1日通过非同一控制合并收购取得美国瑞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和美国瑞福祥经贸有限公司各80%的股权。收购美国瑞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80%股权支付对价1,900,000.00美元，收购美国瑞福祥经贸有限公司80%股权支付对价1,950,000.00美元，2016年3月31日银

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为：1美元对人民币6.4612元，收购价款折合人民币合计24,875,620.00元。

收购时点（即合并时点）美国瑞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和美国瑞福祥经贸有限公司合并净资产价值为1,123,836.67美元，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2016年3月31日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为：1美元对人民币6.4612元，收购时点合并净资产折合人民币为7,261,333.50元，其中本公司享有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价值为5,809,066.80元。收购对价大于收购时点享有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19,066,553.20元在合并报表中列为商誉。

依据本公司总裁办公会讨论通过的《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誉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在本年度专门委托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相关公司及资产组以2016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进行评估，为本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事宜提供专业的价值参考依据。其评估方法采用收益法，从被评估公司或资产组的未来获利能力途径求取市场价值，是对被评估公司或资产组未来的自由现金流量进行预测，将未来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后求和得出评估结论。因此收益法体现了被评估公司或资产组价值的重要组成部分，即是被评估公司或资产组在相关地区的市场竞争地位及药店网点的分布优势所带来超额收益而形成的价值。经测算，对可收回金额的预计结果并没有导致确认减值损失。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医药流通行业，主营业务为医药零售连锁和医药批发业务，其中医药零售连锁是公司的核心业务。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中药、西药及医疗器械等产品的经营销售，主要收入来源为直营连锁门店医药销售收入。

自本公司设立以来，主营业务及主要服务内容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2016年公司扩张战略成效显著，全年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为6,111,809,844.37元，同比增长18.56%；主营业务成本为3,662,064,350.55元，同比增长19.29%；销售费用为1,750,539,193.92元，同比增长18.63%；管理费用为318,988,027.04元，同比增长10.20%；财务费用为32,602,163.96元，同比增长171.5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92,632,310.20元，同比增长3.25%。2016年，由于门店加速扩张，公司销售费用增速略高于收入增速，同时，管理效益显现，管理费用增速低于收入及销售费用增速。为了有效保障公司扩张的资金需求，2016年公司进入银行间市场，发行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和超短期融资券共计收到募集资金16亿元，当期财务费用增长较快，但经营性现金流保持稳定。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6年		2015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249,335,716.12	100%	5,321,152,330.87	100%	17.44%
分行业					
零售收入	5,910,020,192.05	94.57%	5,035,911,763.53	94.64%	17.36%
批发收入	201,789,652.32	3.23%	119,041,631.28	2.24%	69.51%
其他业务收入	137,525,871.75	2.20%	166,198,936.06	3.12%	-17.25%

分产品					
中西成药	4,493,289,431.28	71.90%	3,764,118,407.62	70.74%	19.37%
医疗器械及计生、消毒用品	490,124,490.40	7.84%	398,370,825.41	7.49%	23.03%
中药	490,894,795.75	7.86%	394,891,931.86	7.42%	24.31%
其他	637,501,126.94	10.20%	597,572,229.92	11.23%	6.68%
其他业务收入	137,525,871.75	2.20%	166,198,936.06	3.12%	-17.25%
分地区					
西南地区	5,001,839,768.12	80.04%	4,539,157,360.01	85.30%	10.19%
华南地区	759,175,242.58	12.15%	512,119,051.64	9.62%	48.24%
华北地区	292,263,041.44	4.68%	101,005,742.50	1.90%	189.35%
华东地区	5,304,796.24	0.08%	2,671,240.66	0.05%	98.59%
华中地区	35,381,099.67	0.57%			
海外地区	17,845,896.32	0.29%			
其他业务收入	137,525,871.75	2.20%	166,198,936.06	3.12%	-17.25%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零售	5,910,020,192.05	3,508,464,881.26	40.64%	17.36%	17.70%	-0.17%
分产品						
中西成药	4,493,289,431.28	2,861,795,773.05	36.31%	19.37%	18.06%	0.71%
分地区						
西南地区	5,001,839,768.12	2,919,764,693.08	41.63%	10.19%	9.30%	0.48%
华南地区	759,175,242.58	501,607,050.38	33.93%	48.24%	52.86%	-1.9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药品流通	销售量	元	6,249,335,716.12	5,321,152,330.87	17.4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零售	药品	3,400,472,012.20	92.67%	2,884,100,556.19	93.33%	17.90%
零售	便利店	107,992,869.06	2.94%	96,674,720.87	3.13%	11.71%
批发	药品	153,599,469.29	4.19%	89,066,804.87	2.88%	72.45%
其他业务成本	服务	7,333,858.82	0.20%	20,457,285.69	0.66%	-64.15%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 19 家，其中新增合并主体 4 家，原因为通过收购取得全资子公司云南红云制药有限公司和河南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取得控股子公司美国瑞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和美国瑞福祥经贸有限公司。

本期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美国瑞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及美国瑞福祥经贸有限公司	2016年4月1日	24,875,620.00	80%	现金购买	2016年4月1日	已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支付了大部分购买价款，办理了财产权交接；控制了被购买方财务和经营政策，享有相应收益并承担相应风险	17,845,896.32	1,200,123.36
河南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日	18,000,000.00	100%	现金购买	2016年1月1日	已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支付了大部分购买价款，办理了财产权交接；控制了被购买方财务和	42,578,558.44	-605,326.85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经营政策，享有相应收益并承担相应风险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云南红云制药有限公司	100%	本公司与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且控制期限在一年以上	已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支付了大部分购买价款，办理了财产权交接；控制了被合并方财务和经营政策，享有相应收益并承担相应风险		-182,695.13		-178,279.88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78,287,912.6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2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A	40,760,006.46	0.65%
2	客户 B	14,467,056.52	0.23%
3	客户 C	8,258,458.68	0.13%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	客户 D	7,762,340.06	0.12%
5	客户 E	7,040,050.95	0.11%
合计	--	78,287,912.67	1.2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406,712,177.9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3.3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A	904,569,882.47	21.46%
2	供应商 B	222,376,386.82	5.28%
3	供应商 C	137,848,635.51	3.27%
4	供应商 D	72,202,916.01	1.71%
5	供应商 E	69,714,357.15	1.65%
合计	--	1,406,712,177.96	33.3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750,539,193.92	1,475,613,222.63	18.63%	
管理费用	318,988,027.04	289,457,454.50	10.20%	
财务费用	32,602,163.96	12,005,397.30	171.56%	发行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后，计提的利息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38,341,204.86	6,187,523,344.76	16.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45,708,894.66	6,000,959,427.77	17.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632,310.20	186,563,916.99	3.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142,873.26	12,549,300.81	897.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4,053,031.26	768,475,470.10	3.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910,158.00	-755,926,169.29	-11.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1,284,113.07	708,000,000.00	124.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5,934,014.66	249,444,957.25	166.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5,350,098.41	458,555,042.75	101.8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9,127,386.95	-110,807,209.55	-505.3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期末/年初至报告期末 (元)	年初/上年同期 (元)	同比增减 (%)	变动原因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142,873.26	12,549,300.81	897.21%	本期收回期初结构性存款及本期购买的理财产品 and 结构性存款增加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1,284,113.07	708,000,000.00	124.76%	本期发行中期票据和短期融资券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5,934,014.66	249,444,957.25	166.97%	本期偿还期初借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5,350,098.41	458,555,042.75	101.80%	本期发行中期票据和短期融资券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9,127,386.95	-110,807,209.55	-505.32%	本期发行中期票据和短期融资券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797,118.73	0.68%	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形成	否
资产减值	47,441,433.14	11.59%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其他应	否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收款坏账及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形成	
营业外收入	21,374,468.93	5.22%	报告期内获得的政府补助增加形成	否
营业外支出	4,571,885.55	1.12%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594,730,903.08	26.52%	1,034,015,711.30	24.66%	1.86%	
应收账款	404,183,976.53	6.72%	325,138,986.96	7.75%	-1.03%	
存货	1,373,424,129.38	22.84%	1,024,288,574.09	24.42%	-1.58%	
固定资产	487,277,687.75	8.10%	473,495,673.15	11.29%	-3.19%	
在建工程	10,148,375.01	0.17%	4,569,595.82	0.11%	0.06%	
短期借款	684,113.07	0.01%	625,000,000.00	14.90%	-14.89%	本期归还短期借款形成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受限制的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204,047,140.02	92,459,335.19	汇票保证金
合计	204,047,140.02	92,459,335.19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43,745,620.00	579,579,950.00	-6.18%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河南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医药零售连锁	增资	15,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长期	医药零售连锁	已完成			否	2016年10月26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河南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增资1500万元的公告》
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医药零售连锁	增资	10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长期	医药零售连锁	已完成			否	2016年10月26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公司增资 10000 万元的公告》
重庆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医药零售连锁	增资	10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长期	医药零售连锁	已完成			否	2016 年 10 月 26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重庆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增资 10000 万元的公告》
山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医药零售连锁	增资	12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长期	医药零售连锁	已完成			否	2016 年 10 月 26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山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增资 12000 万元的公告》
广西鸿翔	医药零售	增资	15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长期	医药零售	已完成			否	2016 年	http://w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翔一心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售连锁		0,000.00	%	金			售连锁	成				10月26日	ww.cninfo.com.cn《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广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增资15000万元的公告》
云南点线运输有限公司	货物运输	增资	9,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长期	货物运输	已完成			否	2016年12月01日	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云南点线运输有限公司增资900万元的公告》
云南红云制药有限公司	农副产品收购、销售	收购	6,87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长期	农副产品收购、销售	已完成		-182,695.13	否	2016年09月27日	http://www.cninfo.com.cn《一心堂：关于全资子公司云南鸿翔中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药科技有限公司收购云南红云制药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公告》
郑州仟禧堂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医药零售连锁	收购	18,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长期	医药零售连锁	已完成		-605,326.85	否	2016 年 01 月 07 日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关于购买郑州仟禧堂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的公告》
美国瑞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及美国瑞福祥经贸有限公司	食品、药品、保健品批发	收购	24,875,620.00	80.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长期	食品、药品、保健品批发	已完成		1,200,123.36	否	2016 年 03 月 19 日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关于全资子公司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购买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美国瑞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80% 股权的进展公告》和《一心堂：关于全资子公司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购买美国瑞福祥经贸有限公司 80% 股权的进展公告》
合计	--	--	543,745,620.00	--	--	--	--	--	--	0.00	412,101.38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4 年	首次公开发行	74,904.87	3,394.77	61,076.22	0	0	0.00%	13,996.32	7,500 万元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其余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74,904.87	3,394.77	61,076.22	0	0	0.00%	13,996.32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以及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①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573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23 日以 12.20 元/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510 万股，共募集资金总额 79,422.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4,517.13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74,904.87 万元。公司所募集的资金用于直营连锁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信息化电子商务建设项目、偿还银行贷款、补充流动资金四个项目。该募集资金于 2014 年 6 月 26 日全部到位，业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审亚太验[2014]020005 号”验资报告验证。②本公司开设了专门的银行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存储，并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昆明呈贡支行、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签订了直营连锁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东陆桥支行、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签订了信息化电子商务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昆明呈贡支行、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签订了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昆明呈贡支行、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签订了偿还银行贷款项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在两个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用于直营连锁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信息化电子商务建设项目、偿还银行贷款、补充流动资金时，资金支出必须严格按照公司资金审批规定办理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并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该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资料。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根据本公司 2016 年 1 月 15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有关议案。由于发行需要，本公司聘请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工作的保荐机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完成。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重庆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签订了直营连锁营销网络建设项目（重庆地区实施部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四川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双楠支行、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签订了直营连锁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四川攀西地区实施部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双楠支行、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签订了直营连锁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四川成都、川南、川东地区实施部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西鸿翔一心堂药业

责任有限责任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支行、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签订了直营连锁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广西地区实施部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用于直营连锁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时，资金支出必须严格按照公司资金审批规定办理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并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该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资料。③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 61,076.22 万元，其中用于置换前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27,173.68 万元，直接使用募集资金 33,902.54 万元。已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建设直营连锁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资金 33,061.24 万元，信息化电子商务建设项目资金 6,014.98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项目资金 12,0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资金 10,000.00 万元。④2015 年 3 月 10 日，本公司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5 年 2 月 11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一年期以内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2015 年 3 月 23 日，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系一心堂全资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双楠支行签订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使用人民币 7,000 万元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2015 年 JG240 期产品（产品代码：1101158240）。产品收益率 5.10%/年，产品收益起算日为 2015 年 3 月 25 日，产品到期日为 2015 年 6 月 25 日。该产品已于 2015 年 6 月 25 日到期。2015 年 3 月 23 日，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广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系一心堂全资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使用人民币 3,000 万元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2015 年 JG240 期产品（产品代码：1101158240）。产品收益率 5.10%/年，产品收益起算日为 2015 年 3 月 25 日，产品到期日为 2015 年 6 月 25 日。该产品已于 2015 年 6 月 25 日到期。2015 年 8 月 11 日，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双楠支行签订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使用人民币 4,800 万元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2015 年 JG698 期产品（产品代码：1101158698）。产品收益率 3.5%/年，产品收益起算日为 2015 年 8 月 12 日，产品到期日为 2016 年 2 月 16 日。该产品已于 2016 年 2 月 16 日到期。本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6 日，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并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累计发生额）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一年期以内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具体办理实施相关事项。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2016 年 4 月 12 日，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系一心堂全资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双楠支行签订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使用人民币 5,500 万元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公司 16JG259 期产品（产品代码：1101168259）。产品收益率 3.00%/年，产品收益起算日为 2016 年 4 月 13 日，产品到期日为 2016 年 10 月 13 日。该产品已于 2016 年 10 月 13 日到期。2016 年 4 月 12 日，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广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系一心堂全资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使用人民币 2,000 万元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2016 年 JG263 期产品（产品代码：1101168263）。产品收益率 3.00%/年，产品收益起算日为 2016 年 4 月 15 日，产品到期日为 2016 年 10 月 17 日。该产品已于 2016 年 10 月 17 日到期。2016 年 11 月 1 日，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系一心堂全资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双楠支行签订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使用人民币 2,000 万元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JG902 期产品（产品代码：1101168902）。产品收益率 2.85%/年，产品收益起算日为 2016 年 11 月 2 日，产品到期日为 2017 年 1 月 31 日。2016 年 11 月 1 日，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系一心堂全资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双楠支行签订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使用人民币 3,000 万元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JG903 期产品（产品代码：1101168903）。产品收益率 2.90%/年，产品收益起算日为 2016 年 11 月 2 日，产品到期日为 2017 年 5 月 1 日。2016 年 11 月 1 日，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广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系一心堂全资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使用人民币 1,000 万元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JG902 期产品（产品代码：1101168902）。产品收益率 2.85%/年，产品收益起算日为 2016 年 11 月 2 日，产品到期日为 2017 年 2 月 2 日。2016 年 11 月 1 日，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广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系一心堂全资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使用人民币 1,500 万元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JG903 期产品（产品代码：1101168903）。产品收益率 2.90%/年，产品收益起算日为 2016

年 11 月 2 日，产品到期日为 2017 年 5 月 2 日。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13,996.32 万元，其中产生的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合计 167.67 万元。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直营连锁营销网络建设	否	46,926	46,904.87	2,997.51	33,061.24	70.49%		8,973.97	是	否
信息化电子商务建设	否	6,000	6,000	397.26	6,014.98	100.25%			是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12,000	12,000		12,000	100.00%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74,926	74,904.87	3,394.77	61,076.22	--	--	8,973.97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74,926	74,904.87	3,394.77	61,076.22	--	--	8,973.9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本次募集资金实际到位前，本公司自 2011 年 3 月 18 日起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271,736,800.00 元，此事项已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于 2014 年 7 月 20 日出具中审亚太鉴[2014]020043 号《募集资金置换								

	鉴证报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意见同意置换。置换工作已于 2014 年 8 月实施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7,500 万元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其余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将继续按计划用于募集项目支出。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中药材加工销售	40,000,000.00	501,373,060.71	445,950,989.43	379,241,241.74	111,152,278.13	110,571,163.13
云南鸿云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药品批发	10,000,000.00	228,560,305.49	213,569,931.27	398,953,022.09	37,111,141.43	31,736,751.4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云南红云制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影响较小
河南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影响较小
美国瑞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影响较小
美国瑞福祥经贸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影响较小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于2016年4月1日通过非同一控制合并收购取得美国瑞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和美国瑞福祥经贸有限公司各80%的股权。收购美国瑞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80%股权支付对价1,900,000.00美元，收购美国瑞福祥经贸有限公司80%股权支付对价1,950,000.00美元，2016年3月31日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为：1美元对人民币6.4612元，折算收购价款合计24,875,620.00元。购买日至期末实现收入17,845,896.32元，购买日至期末实现净利润1,200,123.36元。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11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参股公司昆明生达制药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向关联公司云南红云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出售公司所持昆明生达制药有限公司40%股权，并于同日发布公告，公告编号2015-121号。截止2016年12月31日，鸿翔一心堂无参股子公司。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目前国内医药零售市场行业集中度相对较低，根据国家食药监局《2015年度食品药品监管统计年报》，截至2015年底，全国共有药品零售连锁企业4,981家、下辖门店 20.49万家，零售单体药店24.32万家，零售药店门店总数达44.81万家。众多企业在市场上形成竞争格局，行业竞争激烈。

随着国家出台相应政策鼓励医药零售行业的整合，大型国企加速对地方医药企业的并购重组，并持续加大投入，完善营销网络，全国大型医药商业企业数量不断增加、销售规模成倍增长；另一方面，外资也通过各种方式不断进入国内医药流通市场。随着进入医药流通行业的大型企业数量的不断增加，企业规模的不断扩大，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

（二）公司发展战略。

未来三年，公司将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为契机，完善云南、重庆、海南、贵州、四川等省份的零售门店布局，尽快实现门店盈利，进一步提升公司区域市场规模效应。在自开门店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参与行业资产整合，通过收购区域优质医药零售资产开拓市场、提高市场份额，进一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此外，公司将积极搭建“互联网+”商业模式，完善各门店“互联网+”设备的升级改造，实现线上渠道和线下销售一体化，完成公司对多渠道、多销售模式的创新性营销平台的搭建，以进一步强化公司客户服务能力，扩大公司产品、业务市场占有率。

（三）经营计划。

2017年，公司拟在云南、海南、贵州、重庆、四川等市场完成市场布局，加快募集资金的使用；拟进一步完善以O2O为核心、线上线下一体化的多渠道营销网络建设；拟全面发展线上业务，进一步推进信息化建设。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门店租赁房产不能续租的风险

公司大部分门店通过租赁房产经营,虽然为了保证经营的稳定性，公司与大部分租赁房产的业主签署了3年或3年以上的租赁合同，明确了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并约定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续租权，但是仍可能因多种不确

定因素而面临一定的风险，如：房产租赁期限届满后，出租方大幅度提高房屋租赁价格或不再续约；房产可能面临拆迁、改建及周边规划发生变化等，都有可能对该药店的正常经营造成影响。

2、行业管理政策变化风险

医药行业因其产品的特殊性，容易受到国家及地方相关政策的影响。随着近年来医疗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入，国家实施了公费医疗体制改革政策、社会医疗保障制度、新医改政策，发布了《关于建立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实施意见》、《国家基本药物目录管理办法（暂行）》等一系列相关的政策，对整个医药行业尤其药品流通行业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也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直接的影响。

3、药品降价风险

近年来，国家对药品价格进行多次调控，对药品零售价格的上限实施限制，对超过限价售药企业进行处罚。大幅度的降价措施，进一步压缩了药品流通企业的利润空间。随着医疗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入，不排除进一步扩大限价范围，增大限价幅度的可能性。公司虽然建有较为完备的区域营销网络，对上游供货商有较强的议价能力，能够通过降低进货成本在一定程度上保证自身利益，但仍存在因国家进一步限制药品价格，影响公司业绩的风险。

4、药品安全风险

公司所处的医药流通行业对药品安全的要求非常高，如果质量控制的某个环节出现疏忽，影响药品安全，本公司将要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药品安全事故的发生将对本公司的品牌和经营产生不利影响。自公司成立以来，对所有销售药品质量均进行严格的把关，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制定了《首营企业和首营品种审核制度》、《药品进货管理程序》、《商品验收管理制度》、《供应商评审管理办法》、《三级质量管理办法》、《质检抽（送）样管理办法》、《质量投诉管理办法》等一整套比较完备的制度，通过了GSP、GMP的认证，并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执行，对所生产、采购药品均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报告期内，未出现重大药品质量问题。但公司在对所采购药品进行质检时，因无法实现全检，故在经营中仍存在药品安全的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01月0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业务发展交流、参观。详见巨潮咨询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2016年1月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1月1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业务发展交流、参观。详见巨潮咨询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2016年1月12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1月1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业务发展交流、参观。详见巨潮咨询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2016年1月13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1月18日	电话沟通	机构	公司热点问题交流。详见巨潮咨询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2016年1月1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2月29日	电话沟通	机构	公司经营发展交流。详见巨潮咨询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2016年2月29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3月0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经营发展交流。详见巨潮咨询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2016年3月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3月1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高层面谈、物流考察、门店参观。详见巨潮咨询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2016年3月1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3月1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参观交流。详见巨潮咨询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2016年3月1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4月25日	电话沟通	机构	公司一季报解读及交流。详见巨潮咨询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2016年4月25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5月1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业务交流及物流、信息化建设参观。详见巨潮咨询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2016年5月1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5月1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业务交流及物流、企业文化参观。详见巨潮咨询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2016年5月13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5月3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业务交流及物流、企业文化室参观。详见巨潮咨询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2016年5月3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5月3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业务交流。详见巨潮咨询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2016年5月3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6月2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业务交流。详见巨潮咨询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2016年6月23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6月3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业务交流、参观公司门店。详见巨潮咨询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2016年6月3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07月0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业务交流。详见巨潮咨询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2016年7月3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7月0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业务交流。详见巨潮咨询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2016年7月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7月11日	电话沟通	机构	公司业务交流。详见巨潮咨询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2016年7月1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7月1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业务交流。详见巨潮咨询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2016年7月1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8月15日	电话沟通	机构	公司半年报业绩等交流。详见巨潮咨询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2016年8月15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8月1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业务交流、参观公司物流及企业文化室。详见巨潮咨询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2016年8月1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9月0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业务交流、参观公司物流及企业文化室。详见巨潮咨询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2016年9月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9月0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业务交流、参观公司物流及企业文化室。详见巨潮咨询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2016年9月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9月0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业务交流。详见巨潮咨询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2016年9月9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9月2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业务交流。详见巨潮咨询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2016年9月23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10月25日	电话沟通	机构	三季报解读及公司业务交流。详见巨潮咨询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2016年10月25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10月2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业务交流。详见巨潮咨询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2016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年 10 月 2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 年 10 月 2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业务交流。详见巨潮咨询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2016 年 10 月 28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 年 11 月 02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业务交流。详见巨潮咨询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2016 年 11 月 2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 年 11 月 0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业务交流。详见巨潮咨询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2016 年 11 月 8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 年 11 月 1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业务交流。详见巨潮咨询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2016 年 11 月 10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 年 11 月 1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业务交流。详见巨潮咨询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2016 年 11 月 18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 年 11 月 3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业务交流。详见巨潮咨询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2016 年 11 月 30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 年 12 月 0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业务交流。详见巨潮咨询 http://www.cninfo.com.cn 一心堂：2016 年 12 月 6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6年3月22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总股本260,3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5.0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4.500000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5.000000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000000股。

具体情况详见2016年4月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6-057号《一心堂：201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 1、公司201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4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260,3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2、公司201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5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260,3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 3、公司2016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6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520,6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6 年	104,120,000.00	353,377,013.91	29.46%	0.00	0.00%
2015 年	130,150,000.00	346,260,363.90	37.59%	0.00	0.00%
2014 年	156,180,000.00	297,309,133.91	52.53%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520,60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104,120,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810,376,365.13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6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母公司净利润为 247,138,067.75 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定，公司拟按以下方案实施分配：A、提取 10% 法定盈余公积金 24,713,806.78 元；B、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剩余利润 222,424,260.97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718,102,104.16 元，减本年度已分配利润 130,150,000.00 元，2016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810,376,365.13 元。C、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520,6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及承诺。该预案尚需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阮鸿献、刘琼：公开发行前持股 5% 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股份限售承诺	1、锁定期满两年内，本人每年所累积减持的股份总数将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的 100%。该等减持方式为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等法律允许的方式。该等减持行为，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相应进行调整。2、本人如未履行上述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内容的，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应向公司董事会上缴该等收益。	2014 年 06 月 03 日	五年	正在履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赵飏：公开发行前持股 5% 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股份限售承诺	1、锁定期满两年内，本人每年所累积减持的股份总数将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的 100%。该等减持方式为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等法律允许的方式。该等减持行为，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相应进行调整。2、本人如未履行上述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内容的，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应向公司董事会上缴该等收益。	2014 年 06 月 03 日	三年	正在履行
	发行人股东北京君联睿智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开发行前持股 5% 以上股东	股份限售承诺	1) 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的 50%，第一年减持比例不超过本企业所持股票数量的 50%，第二年减持比例不超过本企业所持股票数量的 100%。该等减持方式为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等法律允许的方式。该等减持行为，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期间公司如有派	2014 年 06 月 03 日	三年	正在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相应进行调整。（2）本企业如未履行上述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内容的，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应向公司董事会上缴该等收益。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阮鸿献、刘琼；股份锁定承诺	股份限售承诺	自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等股份。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不履行该承诺，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应向公司董事会上缴该等收益；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格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出现该等情形时，有权主体可依法自行将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延长 6 个月，本人不会对此提出异议。	2014 年 06 月 03 日	五年	正在履行
	股东北京君联睿智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股份锁定承诺	股份限售承诺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等股份，若不履行该承诺，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应向公司董事会上缴该等收益。	2014 年 06 月 03 日	一年	履行完成
	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赵飏；股份锁定承诺	股份限售承诺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等股份，若不履行该承诺，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应向公司董事会上缴该等收益。除前述锁定期外，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该等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	2014 年 06 月 03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之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未履行该承诺，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应向公司董事会上缴该等收益；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格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出现该等情形时，有权主体可依法自行将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延长 6 个月，本人不会对此提出异议。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放弃履行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阮鸿献、刘琼，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赵飏；《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股票价格稳定预案》的承诺	股份减持承诺	本人将严格遵守执行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 5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股票价格稳定预案》，包括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及在未履行的情况下接受相应的惩罚措施。	2014 年 06 月 03 日	三年	正在履行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阮鸿献、刘琼；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其他承诺	1、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而言（1）程序，如有权机关认定	2014 年 06 月 03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相关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p>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公司收到有权机关作出的认定文件之日起 10 日内，督促公司启动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程序。本人将依照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启动、召集、参加相关会议并投赞成票，以保证公司通过回购该等股份的决议，并积极、善意、严格执行或配合执行公司相关决议内容。（2）回购价格：①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投资者所缴股款及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的利息之和；②已上市的，回购价格为投资者所缴股款及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的利息之和与回购日前 30 个交易日该种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孰高者。（3）约束措施若本人不按上述承诺内容督促公司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就此可自行任意扣减本人在公司应得分红及/或薪酬，直至本人全面履行该承诺内容。2、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因此而发生的全部实际损失。（1）投资者该等实际损失包括：①投资差额损失；A、投资者在基准日及以前卖出证券的，其投资差额损失，以买入证券平均价格与实际卖出证券平均价格之差，乘以投资人所持证券数量计算。B、投资者在基准日之后卖出或者仍持有证券的，其投资差额损失，以买入证券平均价格与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揭</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露日或者更正日起至基准日期间，每个交易日收盘价的平均价格之差，乘以投资人所持证券数量计算。②投资差额损失部分的佣金和印花税。③所涉及资金利息。该等资金利息自买入至卖出证券日或者基准日，按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计算。其中，投资差额损失计算的基准日，是指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揭露或者更正后，为将投资者应获赔偿限定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所造成的损失范围内，确定损失计算的合理期间而规定的截止日期。投资者持股期间基于股东身份取得的收益，包括红利、红股、公积金转增所得的股份以及投资人持股期间出资购买的配股、增发股和转配股，不冲抵本人的赔偿金额。就上述赔偿投资者损失事宜，本人自愿与发行人对此承担连带责任。（2）约束措施本人若不履行该承诺，公司就此可自行扣减与赔偿投资者损失价款总额等额的本人在公司应得分红，由公司直接用以赔偿投资者损失，直至投资者损失得以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获得足额赔偿前，本人不直接或间接减持所持公司股份。</p>			
	<p>发行人董事阮鸿献、赵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p>	<p>其他承诺</p>	<p>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招股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对投资者因此发生的全部实际损失与发行人及/或控股股东等主体承担连带赔偿责任。投资者该等实际损失包括：（1）投资差额损失；①投资者在基准日及以前卖出证券的，其投资差额损失，以买入证券平均价格与实际卖出证</p>	<p>2014年06月03日</p>	<p>长期</p>	<p>正在履行</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券平均价格之差，乘以投资人所持证券数量计算。②投资者在基准日之后卖出或者仍持有证券的，其投资差额损失，以买入证券平均价格与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揭露日或者更正日起至基准日期间，每个交易日收盘价的平均价格之差，乘以投资人所持证券数量计算。</p> <p>(2) 投资差额损失部分的佣金和印花税。(3) 所涉及资金利息。该等资金利息自买入至卖出证券日或者基准日，按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计算。其中，投资差额损失计算的基准日，是指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揭露或者更正后，为将投资者应获赔偿限定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所造成的损失范围内，确定损失计算的合理期间而规定的截止日期。投资者持股期间基于股东身份取得的收益，包括红利、红股、公积金转增所得的股份以及投资人持股期间出资购买的配股、增发股和转配股，不冲抵本人的赔偿金额。2、约束措施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若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证监会指定的报刊上公开道歉，且公司有权自行扣减以赔偿投资者实际损失总额为限的本人在公司的应得薪酬及/或分红。发行人监事若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公司停止向本人发放薪酬，由公司将该等资金用于赔偿投资者损失，直至本人全面履行该承诺内容或投资者损失获得足额赔偿。</p>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阮鸿献、刘琼：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阮鸿献、刘琼就避免与发行人产生同业竞争出具承诺，具体内容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同	2011年03月05日	长期	正在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及约束措施		业竞争"之"(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相关内容。如未能履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有关约束措施如下：(1)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应向公司董事会上缴该等收益；(2)本人应在接到公司董事会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启动有关消除同业竞争的相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依法终止有关投资、转让有关投资股权或业务、清算注销有关同业竞争的公司，并及时向公司及公众投资者披露消除同业竞争的相关措施的实施情况。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阮鸿献、刘琼：关于促使公司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的约束措施	关联交易承诺	如未能促使公司履行其关于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的相关承诺，有关约束措施如下：(1)如公司由此遭受损失的，在有关损失金额厘定确认后，本人将在公司董事会通知的时限内赔偿公司因此遭受的损失。本人拒不赔偿公司遭受的相关损失的，公司有权相应扣减公司应向本人支付的分红及工资薪酬，作为本人对公司的赔偿。(2)本人应配合公司消除或规范相关关联交易，包括但不限于依法终止关联交易、采用市场公允价格等。	2011 年 03 月 05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阮鸿献、刘琼：关于代为补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承诺及约束措施	其他承诺	2011 年 3 月，公司实际控制人阮鸿献、刘琼承诺：如应有权部门要求、决定及/或司法机关的判决，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及其子公司需要为其员工补缴社会保险及/或缴纳滞纳金、住房公积金或因未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而承担罚款或其他损失，本人愿意无条件代公司及其子公司承担上述所有补缴金额及滞纳金、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赔偿责任，且自愿放弃向公司及其子公司追偿的权利。如未能履行上述	2011 年 03 月 05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承诺，公司由此遭受损失的，在有关损失金额厘定确认后，本人将在公司董事会通知的时限内赔偿公司因此遭受的损失。本人拒不赔偿公司遭受的相关损失的，公司有权相应扣减公司应向本人支付的分红及工资薪酬，作为本人对公司的赔偿。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阮鸿献、刘琼： 关于代为承担租赁房产产权瑕疵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	其他承诺	2011年3月，公司实际控制人阮鸿献、刘琼承诺：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司法机关的判决、第三方的权利主张，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及其子公司租赁的物业因产权瑕疵问题而致使该等租赁物业的房屋及/或土地租赁关系无效或者出现任何纠纷，导致公司及其子公司需要另租其他房屋及/或土地而进行搬迁并遭受经济损失、被有权部门给予行政处罚、或者被有关当事人追索的，本人愿意无条件代公司及其子公司承担上述所有损失赔偿责任及/或行政处罚责任、代公司及其子公司承担上述所有经济损失，且自愿放弃向公司及其子公司追偿的权利。如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公司由此遭受损失的，在有关损失金额厘定确认后，本人将在公司董事会通知的时限内赔偿公司因此遭受的损失。本人拒不赔偿公司遭受的相关损失的，公司有权相应扣减公司应向本人支付的分红及工资薪酬，作为本人对公司的赔偿。	2011年03月05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公司实际控制人阮鸿献：关于鸿翔药业2000年设立时实物出资未	其他承诺	如鸿翔一心堂因2000年设立时实物出资未经评估事项被有权部门认定为注册资本并未缴足而导致需补足注册资本及/或受到相关行政处罚，或被债权人以注册资本不足追索相关民事赔偿责任的，本人愿意无条件代鸿	2011年03月05日	长期	正在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经评估的承诺及约束措施		翔一心堂承担上述所有损失赔偿责任及/或行政处罚责任、代一心堂承担上述所有经济损失，且自愿放弃向一心堂追偿的权利。如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公司由此遭受损失的，在有关损失金额厘定确认后，本人将在公司董事会通知的时限内赔偿公司因此遭受的损失。本人拒不赔偿公司遭受的相关损失的，公司有权相应扣减公司应向本人支付的分红及工资薪酬，作为本人对公司的赔偿。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

根据本公司2016年2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及2016年3月16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完善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本公司对“长期待摊费用-装修费”的摊销期限，“应收账款-医保款”、“其他应收款-暂支款”、“其他应收款-备用金”一年以内的坏账计提比例进行变更。

1、会计估计变更日期

2016年3月16日。

2、会计估计变更原因

(1) 公司2008年至2015年的门店装修数据进行整理，结果如下：

关于门店装修使用情况，通过对开业日期已达5年的2008至2011年装修结算的全部门店及开业日期未达5年的2012至2015年装修结算的全部门店两组数据分别进行分析。本公司管理层及董事会抽取的2008年至2011年装修结算的960家门店进行分析，抽取的960家门店中，2016年1月仍在营业的门店为876家，且该部份门店在营业期没有出现二次重新装修的情况，持续使用期达到5年，首次装修持续使用率达到91.25%。同时抽取了2012年至2015年装修结算的1830家门店，只有5家门店进行了撤销，其余门店均未发生过二次重新装修的情况，其持续使用率达到99.73%。

随着本公司管理流程不断优化，对施工单位、装修耗材进行多维度甄别遴选，新开设门店装修使用受益期超过2年后仍能良好的继续使用，鉴于此，本公司管理层及董事会认为目前门店装修费的摊销期限远低于受益期平均摊销要求。随着公司不断的发展壮大，公司新装修并经营的门店不断增加，公司对门店的装修费支出也将同时增加，目前的装修费摊销方式已不能客观反映门店装修使用情况，为了更准确核算门店装修使用情况，客观反映各期间损益情况，需要将装修费在可预见的平均受益期内平均摊销。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判断，使用装修合格的经营场所而支付的装修费，属于该铺面经营的必要支出，并对门店后续经营有重大影响，其受益期限为装修竣工验收合格日起至二次装修铺面全面装修日止；按照可比性原则，因取得装修合格的铺面进行经营活动，在使用期内产生经营收益，故该必要支出的装修费需要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同时，通过对2012年至2015年的装修数据进行计算，扣除在结算时已计入固定资产的货架、柜台、电子设备等，装修工程结算直接列入至“长期待摊费用-装修费”核算的金额平均为每个店4.48万元。

(2) 随着公司经营管理的不断规范，公司内部管控制度的不断优化，现阶段“应收账款-医保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现阶段实际情况不相匹配。通过采取随机抽样的方式对“应收账款-医保款”的数据进行分析整理，发现现阶段门店“应收账款-医保款”的一年账龄内部份坏账发生比例不到0.05%，远低于目前的计提比例5%。“应收账款-医保款”为财政支付款项，发生坏账的比例较低，特别对于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医保款”来说，历史上尚无坏账发生。根据现阶段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并结合抽样数据来分析，为了客观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本公司将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医保款”坏账计提准备比例进行调整。

公司“应收账款-医保款”科目各年余额及账龄分布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日期	期末合计	1年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2013/12/31	16,114.14	16,103.63	10.37	0.14			
2014/12/31	22,898.43	22,744.84	152.38	1.21			
2015/12/31	30,997.43	30,900.91	96.07		0.45		

2013年至2015年，公司应收账款核销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香格里拉片区	销售款	8.83
勐捧卫生院	销售款	6.79
云南省农垦总局昆明医院	销售款	15.84
昆明国泰医院	销售款	22.47

所核销数据中，仅香格里拉片区的销售款8.83万元为医保款，其余三笔为对托管药房的销售款，而公司对托管药房的销售款通过“应收账款-批发”科目核算，不在此次会计估计变更涉及的科目中。

(3) 随着公司内控制度的不断强化，公司管理层及董事会认为现阶段“其他应收款-暂支款”、“其他应收款-备用金”的坏账计提准备比例较高并与现阶段实际情况不相匹配。按照谨慎性原则，通过采取随机抽样的方式

对历史数据进行分析整理,通过抽样发现“其他应收款-暂支款”、“其他应收款-备用金”的坏账发生比例不到0.05%的水平,远低于目前“其他应收款-暂支款”、“其他应收款-备用金”的计提比例5%。根据现阶段公司的内控管理水平并结合抽样数据来分析,因“其他应收款-暂支款”、“其他应收款-备用金”为公司内部人员暂支支付的款项,达到专人、专款的跟踪核算,并每月进行监督,发生坏账的概率极低,本公司将账龄在1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款-暂支款”、“其他应收款-备用金”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进行调整。

公司“其他应收款-暂支款”、“其他应收款备用金”两个科目各年余额及账龄分布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日期	期末合计	1年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2013/12/31	6,182.68	5,929.68	103.62	141.14	6.08	2.16	
2014/12/31	6,466.66	6,265.54	196.12	5.00			
2015/12/31	11,161.78	10,444.20	706.65	10.48	0.45		

“其他应收款-暂支款”、“其他应收款-备用金”两项在2013年至2015年无坏账核销情况,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仅2013年有一笔核销(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清香坪三店	水电押金	0.04

但该笔业务在“其他应收款-押金”科目核算,此次会计估计变更不涉及此科目。

3、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

(1) “长期待摊费用-装修费”变更内容

①变更前会计估计

租入营业用房装修费用,按2年平均摊销,如不能续租,剩余金额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②变更后会计估计

租入营业用房装修费用,按5年平均摊销,如不能续租,剩余金额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会计估计变更执行日起发生的二次重新装修,将2万元以下的维修费用在结算日一次计入当期损益,将2万元及2万元以上的视为二次重新装修,在结算时将原装修摊余金额一次计入当期损益,二次重新装修产生的装修费自结算之日起按5年平均摊销。

(2) “应收账款-医保款”、“其他应收款-暂支款”、“其他应收款-备用金”变更内容

“应收账款-医保款”、“其他应收款-暂支款”、“其他应收款-备用金”为“应收款项”,适用“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①变更前会计估计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单个客户期末余额在1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评估减值并且已确认或继续确认减值损失的资产,不再对其计提整体评估减值准备。 如果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单独评估的单项应收款项存在减值情况,无论该应收款项金额是否重大,本公司将其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和未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作为一个风险组合并根据发生时间划分为若干账龄段,再按这些应收款项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本公司确定坏账计提比例时,是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的。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5%
一至二年	10%
二至三年	30%
三至五年	50%
五年以上	100%

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单项金额非重大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和预付款项，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资产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②变更后会计估计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单个客户期末余额在1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评估减值并且已确认或继续确认减值损失的资产，不再对其计提整体评估减值准备。 如果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单独评估的单项应收款项存在减值情况，无论该应收款项金额是否重大，本公司将其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和未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作为一个风险组合并根据发生时间划分为若干账龄段，再按这些应收款项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本公司确定坏账计提比例时，是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的。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医保款、暂支款及备用金	0.05%
其他	5%
一至二年	10%
二至三年	30%
三至五年	50%
五年以上	100%

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单项金额非重大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和预付款项，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资产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4、会计估计变更对本期及未来期间的的影响数

本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会计估计变更日为2016年3月16日，对于“长期待摊费用-装修费”摊销期限变更的执行日，为便于在SAP系统里按月摊销核算，本公司从2016年4月1日开始按变更后的摊销期限开始摊销。“长期待摊费用-装修费”摊销期限的变更使本期摊销进入当期损益的“装修费”减少25,377,706.42元，使本期净利润增加

21,013,320.49 元，使本期所有者权益增加21,013,320.49 元。“应收账款-医保款”、“其他应收款-暂支款”、“其他应收款-备用金”一年内坏账计提比例的变更，使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21,674,918.30元，使本期净利润增加18,058,036.62元，使本期所有者权益增加18,058,036.62元。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19家，其中新增合并主体4家，原因为通过收购取得全资子公司云南红云制药有限公司和河南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取得控股子公司美国瑞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和美国瑞福祥经贸有限公司。

本期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美国瑞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及美国瑞福祥经贸有限公司	2016年4月1日	24,875,620.00	80%	现金购买	2016年4月1日	已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支付了大部分购买价款，办理了财产权交接；控制了被购买方财务和经营政策，享有相应收益并承担相应风险	17,845,896.32	1,200,123.36
河南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日	18,000,000.00	100%	现金购买	2016年1月1日	已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支付了大部分购买价款，办理了财产权交接；控制了被购买方财务和经营政策，享有相应收益并承担相应风险	42,578,558.44	-605,326.85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云南红云制药有限公司	100%	本公司与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且控制期限在一年以上	已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支付了大部分购买价款，办理了财产权交接；控制了被合并方财务和经营政策，享有相应收益并承担相应风险		-182,695.13		-178,279.88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徐毅、沈胜祺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宜已于2014年7月完成，公司聘请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证券”）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法规规定，信达证券需履行公司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限至2016年12月31日止。

2016年1月15日，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有关议案。由于发行需要，公司聘请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担任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工作的保荐机构，并与天风证券签订了《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保荐与承销协议》及《补充协议》，天风证券已委派陈默先生、陈培毅先生担任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代表人，具体负责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保荐工作及股票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限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一个完整会计年度。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法规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公司已发函信达证券终止原签署的保荐承销协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由天风证券承接，天风证券已委派陈默先生、陈培毅先生负责具体督导工作。

2017年1月20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有关议案。由于发行需要，公司聘请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担任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工作的保荐机构，并与东兴证券签订了《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保荐协议》。东兴证券已委派余前昌先生、杨志先生担任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代表人，具体负责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工作及股票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限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一个完整会计年度。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法规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公司与天风证券终止原签署的保荐承销协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由东兴证券承接，东兴证券已委派余前昌先生、杨志先生负责具体督导工作。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5年8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审议如下：

为建立长期激励约束机制，提高公司的凝聚力，实现股东、公司和员工利益的一致以及共享发展成果，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34 号：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摘要（草案）》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于2015年12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审议如下：公司于2015年8月17日披露了《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开始筹划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因市场环境变化等原因，公司拟终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于2016年1月15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云南鸿云药业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0,000	2016 年 06 月 14 日	4,000	一般保证	1 年	否	否
云南鸿云药业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0,000	2016 年 07 月 17 日	10,000	一般保证	1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B1）			14,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B2）				13,70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B3）			14,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 保余额合计（B4）				9,297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4,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A2+B2+C2）				13,70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4,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A4+B4+C4）				9,297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72%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双楠支行	否	保证收益型	5,500	2016年04月12日	2016年10月13日	协议确定	5,500		82.5	82.5	82.5万元已于2016年10月13日到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否	保证收益型	2,000	2016年04月12日	2016年10月13日	协议确定	2,000		30	30	30万元已于2016年10月13日到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双楠支行	否	保证收益型	2,000	2016年11月01日	2017年01月31日	协议确定			14.25		报告期内未到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双楠支行	否	保证收益型	3,000	2016年11月01日	2017年05月01日	协议确定			43.5		报告期内未到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否	保证收益型	1,000	2016年11月01日	2017年02月02日	协议确定			7.13		报告期内未到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否	保证收益型	1,500	2016年11月01日	2017年05月02日	协议确定			21.75		报告期内未到期

合计	15,000	--	--	--	7,500		199.13	112.5	--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闲置募集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6 年 02 月 26 日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6 年 03 月 22 日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是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公司在经营发展过程中，始终牢记回报社会，履行社会责任的使命，通过积极参加社会公益，发挥公司的作用，为社会创造价值，为推动地方经济发展贡献力量。

鸿翔一心堂为药品零售连锁企业，公司下属门店以云南为中心，辐射贵州、四川、重庆、广西、山西等。脱贫活动方面，公司以工会为主导，成立小组，切实履行脱贫攻坚工作任务，召开会议，传达中央扶贫会议精神，以集团公司为导向，带动整个集团开展脱贫活动。

①创造就业机会。公司在自身不断壮大发展的过程中，为社会创造了更多的就业岗位，通过社会招聘和校园招聘的渠道，使很多有能力的人进入企业实现价值，并有助于缓解社会严峻的就业压力。

公司在云南省内贫困区县提供就业岗位，缓解就业压力的情况具体如下：

区域	人数	区域	人数	区域	人数
昌宁区域	48	普洱一区	25	临翔二区	88
大关、彝良区域	45	丘北区域	98	临翔区	26
大姚区域	57	施甸区域	47	临翔一区	88

区域	人数	区域	人数	区域	人数
东川区域	99	双柏区域	47	六库、福贡区域	18
洱源区域	45	双江、沧源区域	63	龙陵区域	53
凤庆区域	71	水富、绥江区域	18	泸西区域	101
富宁区域	56	威信区域	29	鲁甸、巧家区域	52
富源区域	44	巍山区域	54	禄劝二区	55
广南区域	109	维西、德钦区域	24	禄劝一区	74
河口、屏边区域	21	文山二区	141	勐腊区域	64
鹤庆区域	55	文山区	25	孟连、澜沧、西盟区域	69
会泽区域	102	文山一区	125	弥渡区域	71
剑川区域	57	武定区域	66	墨江区域	58
金平区域	48	西畴、马关、麻栗坡区域	116	南华区域	48
景东、镇沅区域	61	香格里拉区域	15	南涧区域	51
兰坪区域	31	寻甸区域	118	宁洱区域	64
梁河区域	35	盐津区域	32	宁蒗、华坪、永胜区域	40
昭阳二区	107	永平区域	37	砚山二区	60
昭阳区	29	永善区域	43	砚山一区	70
昭阳三区	112	元谋、永仁区域	30	漾濞区域	36
昭阳一区	118	元阳、红河、绿春区域	63	姚安区域	50
镇康区域	74	云龙区域	44	永德区域	66
镇雄区域	59	云县区域	90	汇总	4135

②公司2016年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积极投身社会公益慈善事业，多次组织开展“慰问贫困户”“慰问伤残人员”、“慰问养老院”等活动，给相关人员和机构送去慰问品，把企业的人文关怀传递到需要帮助的人身上，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

（2）上市公司年度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脱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3）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1）股东权益的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将保护股东作为一切经营管理活动的前提，重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维护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体系，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及债权人的权益。

（2）保护员工合法权益，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发展

①坚持以人为本，积极为员工提供实现自我价值的发展平台和环境，树立良好和谐的企业文化，实现企业与员工共同发展，共享企业经营成果。

②宣导企业文化，关注员工成长、倾听员工心声。建立了良好的企业内部沟通渠道。

③依法保护员工合法权益。严格遵守《劳动法》、《妇女权益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和员工的个人权益，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开展职工培训，提高员工队伍整体素质。

（3）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积极参与公益事业

①公司诚信经营，依法纳税，吸纳社会就业。

②积极响应国家节能减排政策，开展清洁生产，节能减排，提高企业经济、社会和环境效益。

③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公司一直遵循“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积极构建和发展与供应商、客户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注重与各相关方的沟通与协调，共同构筑信任与合作的平台，切实履行公司对供应商、对客户、对消费者的社会责任。公司与供应商和客户合同履行良好，各方的权益都得到了应有的保护。

注：公司主动披露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公司已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全文的，仅需提供相关的查询索引。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不适用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是 否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事项

公司于2015年8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一心堂：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

2015年12月29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本次发行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六个月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5年12月3日披露的《一心堂：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调整稿）》等相关公告。该事项已经《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6年2月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0235号），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公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公司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于2016年3月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0235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推荐的《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天风证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公司与天风证券等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在规定期限内及时组织有关材料并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部门。

结合公司于2016年1月29日公告的《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公告》（2016-012号）等相关文件、于2016年2月29日公告的《2015年年度报告》等相关文件，公司于2016年3月1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对预案（调整稿）进行了修订并补充披露。详见2016年3月17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一心堂：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调整稿）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和《一心堂：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综合考虑公司及证券市场的实际状况，公司决定对《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进行修订，并编制了《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2016年4月2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一心堂：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及其他公告。

由于国内资本市场发生一定波动，为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顺利推进，经公司与保荐机构与相关各方的审慎分析论证，拟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调整。2016年4月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为切实稳妥配合中国证监会的审核，扎实做好反馈回复工作及方案调整内部审核流程，公司于2016年4月向中国证监会申请中止审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并于2016年4月19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160235号），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的中止审查申请。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16年3月9日下发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0235号）的要求，于2016年4月19日公告了《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回复”）。2016年4月19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反馈意见回复材料。详见2016年4月2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一心堂：关于《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

2016年4月18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有关非公开发行方案调整事项。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就上述调整事项完成全部内部审核程序及信息披露程序；同时，公司与保荐机构及相关各方已完成反馈意见通知书相关问题的回复及申报材料更新工作，并已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回复材料及更新后的申报材料。2016年4月22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关于恢复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申请》。2016年5月9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恢复审查通知书》（160235号）。中国证监会认为公司的申请符合恢复审查条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

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三条的有关规定，决定恢复对该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2016年8月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撤回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经综合考虑目前资本市场整体环境、监管政策要求以及公司实际情况等诸多因素，公司拟对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的部分募投项目进行进一步完善，鉴于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且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经公司与保荐机构及相关各方审慎分析论证，公司审慎决定终止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详见2016年8月11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一心堂：关于终止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2016年8月末，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16]437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条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的审查。

公司于2017年1月4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预案。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一心堂：2017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本次发行的A股股票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公司将在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核准文件的有效期限内选择适当时机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78,838,169股（含78,838,169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本次发行对象为自然人阮鸿猷、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南山金融发展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厚扬启航二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及新疆宏盛开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议案已经2017年1月20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17年2月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70171号），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公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公司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二）发行中期票据和短期融资券事项

公司于2015年5月12日召开的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和《关于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和短期融资券，其中，发行中期票据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发行短期融资券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2015年5月13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暨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15-050号）和2015年4月23日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32号）。

交易商协会2015年9月29日召开的2015年第67次注册会议，通过并出具《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5]MTN562号）、（中市协注[2015]CP389号），决定接受公司中期票据和短期融资券的注册。

2016年1月12日《一心堂：关于2016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2号）公告，公司已完成2016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人民币4亿元的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额到账。

2016年3月1日《一心堂：关于201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2号）公告，公司已完成201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人民币4亿元的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额到账。

公司于2015年12月29日、2016年1月15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120,000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2016年1月18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一心堂：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暨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16-004号）和2015年12月30日披露的《一心堂：关于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36号）。2016年9月，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6]SCP256号），交易商协会2016年8月30日召开的2016年第

50次注册会议，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12亿元，注册额度自本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

2016年10月22日《一心堂：关于2016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21号）公告，公司已完成2016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人民币4亿元的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额到账。

2016年12月21日《一心堂：关于2016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69号）公告，公司已完成2016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人民币4亿元的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额到账。

2016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于2017年1月11日到期。公司已于2017年1月11日完成了该期短期融资券的兑付，本息合计人民币414,880,000.00元。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因阮鸿献先生、刘琼女士经友好协商，已办理离婚手续，解除婚姻关系。依据阮鸿献先生、刘琼女士于2017年1月2日共同签署，并经云南省昆明市明诚公证处公证[（2017）云昆明诚证字第24号]公证的《关于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所有权分割声明》，解除婚姻关系前，阮鸿献先生持有公司175,680,000股股票、刘琼女士持有公司95,648,000股股票，经一致协商，两人对解除婚姻关系前所持有的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所有权进行分割，分割后阮鸿献先生持有公司175,680,000股股票、刘琼女士持有公司95,648,000股股票，阮鸿献先生、刘琼女士对上述分割结果一致同意，不存在异议和任何纠纷。上述事项公司于2017年1月3日发布公告，公告编号[2017-003号]。至此，阮鸿献先生持有公司175,680,000股股票，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3.75%，为公司单一第一大股东，同时，阮鸿献仍担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对一心堂的重大经营决策仍具有较强的控制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由阮鸿献先生、刘琼女士变更为阮鸿献先生。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诉情况

依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阮鸿献先生提供的资料，由于阮鸿献先生在云南红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收购红河春天健康运动休闲度假村有限公司、红河春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事宜中，就云南红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的支付提供连带担保责任。云南红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及阮鸿献先生因《股权转让协议》的履行问题与股权转让方北京世纪通成科贸发展有限公司、云南储泽商贸有限公司、郭小建发生争议，现该案已被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依法予以受理。该案原告为北京世纪通成科贸发展有限公司、云南储泽商贸有限公司、郭小建，第一被告云南红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第二被告阮鸿献、第三被告红河春天健康运动休闲度假村有限公司、第四被告红河春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未开庭。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64,337,351	63.13%			164,337,351	-5,462,542	158,874,809	323,212,160	62.08%
3、其他内资持股	164,337,351	63.13%			164,337,351	-5,462,542	158,874,809	323,212,160	62.0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6,464,471	2.48%			6,464,471	-12,928,942	-6,464,471		
境内自然人持股	157,872,880	60.65%			157,872,880	7,466,400	165,339,280	323,212,160	62.0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5,962,649	36.87%			95,962,649	5,462,542	101,425,191	197,387,840	37.92%
1、人民币普通股	95,962,649	36.87%			95,962,649	5,462,542	101,425,191	197,387,840	37.92%
三、股份总数	260,300,000	100.00%			260,300,000	0	260,300,000	520,6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股份变动主要系公司实施完成了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260,30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520,600,000股。

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6年3月22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60,3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5.00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4月12日，除权除息日为：2016年4月13日。

具体情况详见2016年4月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6-057号《一心堂：201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部分自然人股东因担任或离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的7,466,400股股份依法予以锁定。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6年3月22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次公积金转增股份已于2016年4月13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2016年5月25日，公司完成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每10股转增10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于2016年4月13日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260,300,000股增加至520,600,000股，相应影响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

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520,600,000股摊薄计算，2015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6651元。原2015年半年报显示2015年1-6月基本每股收益为0.668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每股收益》的规定，按调整后的股本数重新计算的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为0.334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股东总户数为31,666户，其中机构户数513户。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阮鸿献	87,840,000		87,840,000	175,680,00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未解除
刘琼	47,824,000		47,824,000	95,648,00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未解除
赵飏	8,959,680		8,959,680	17,919,36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11,946,240股；高管锁定股 5,973,120股。	未解除
北京君联睿智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464,471	12,928,942	6,464,471	0	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2016年7月6日
周红云	6,719,760		11,199,600	17,919,360	高管锁定股	未解除
伍永军	4,479,840		7,466,400	11,946,240	高管锁定股	未解除
罗永斌	1,317,600		1,317,600	2,635,200	高管锁定股	未解除
田俊	732,000		732,000	1,464,000	高管锁定股	未解除
合计	164,337,351	12,928,942	171,803,751	323,212,16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66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01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阮鸿献	境内自然人	33.75%	175,680,000	87,840,000	175,680,000		质押	94,604,778
刘琼	境内自然人	18.37%	95,648,000	47,824,000	95,648,000		质押	4,660,000
赵飏	境内自然人	3.84%	19,992,480	8,046,240	17,919,360	2,073,120	质押	9,631,000
周红云	境内自然人	3.44%	17,919,360	8,959,680	17,919,360		质押	9,955,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其他	3.00%	15,599,305	15,599,305		15,599,305		
北京君联睿智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5%	14,330,178	4,415,089		14,330,178		

伍永军	境内自然人	2.29%	11,946,240	5,973,120	11,946,240		质押	4,94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其他	1.52%	7,920,654	7,920,654		7,920,65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6%	4,499,494	3,913,761		4,499,494		
罗永斌	境内自然人	0.51%	2,635,200	878,400	2,635,2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阮鸿献、刘琼夫妇。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15,599,305	人民币普通股	15,599,305					
北京君联睿智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4,330,178	人民币普通股	14,330,178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7,920,654	人民币普通股	7,920,65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499,494	人民币普通股	4,499,49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银安盛医疗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01,458	人民币普通股	2,301,458					
赵飏	2,073,120	人民币普通股	2,073,12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祁恒曦	1,95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52,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银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11,413	人民币普通股	1,811,413					
天治基金—浦发银行—天治凌云 1 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1,761,400	人民币普通股	1,761,4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阮鸿献	中国国籍	否
刘琼	中国国籍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阮鸿献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6 年 6 月出生，澳门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从业药师职称。1987 年 6 月起历任开远鸿翔药材经营部经理，昆明鸿翔中药材经营部经理，鸿翔中西大药房法定代表人。1997 年 2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云南鸿翔中草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00 年 11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云南鸿翔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9 年 6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0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 月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2010 年 12 月至今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刘琼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5 年 6 月出生，云南大学 MBA 研修班结业，从业药师职称。1987 年 6 月起历任开远鸿翔药材经营部财务经理，昆明鸿翔中药材经营部财务经理，鸿翔中西大药房经理。1997 年 2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云南鸿翔中草药有限公司监事，2000 年 11 月至 2001 年 12 月任云南鸿翔药业有限公司营销总监，2002 年 1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云南鸿翔药业有限公司采购副总裁，2004 年 1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云南鸿翔药业有限公司财务副总裁，2005 年 1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云南鸿翔药业有限公司监事，2005 年 1 月至今任昆明圣爱中医馆董事长兼总经理。2009 年 6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0 年 12 月至今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阮鸿献	中国国籍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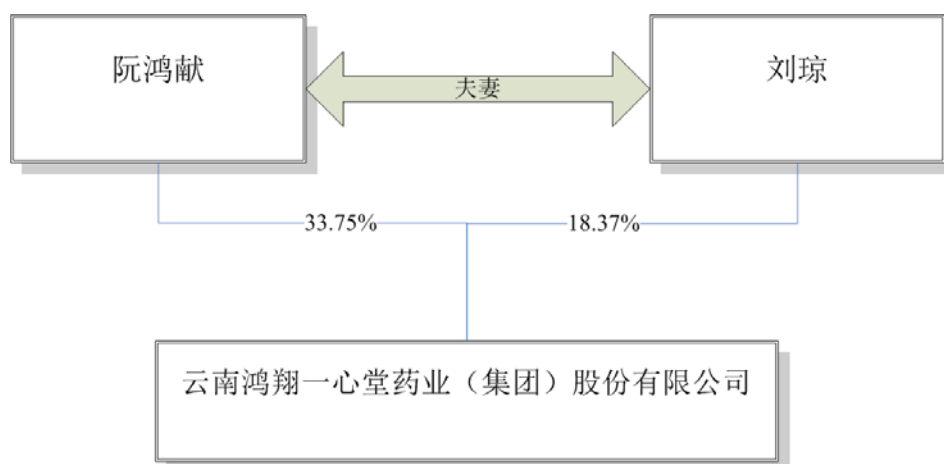
刘琼	中国国籍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阮鸿献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6 年 6 月出生，澳门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从业药师职称。1987 年 6 月起历任开远鸿翔药材经营部经理，昆明鸿翔中药材经营部经理，鸿翔中西大药房法定代表人。1997 年 2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云南鸿翔中草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00 年 11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云南鸿翔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9 年 6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0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 月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2010 年 12 月至今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刘琼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5 年 6 月出生，云南大学 MBA 研修班结业，从业药师职称。1987 年 6 月起历任开远鸿翔药材经营部财务经理，昆明鸿翔中药材经营部财务经理，鸿翔中西大药房经理。1997 年 2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云南鸿翔中草药有限公司监事，2000 年 11 月至 2001 年 12 月任云南鸿翔药业有限公司营销总监，2002 年 1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云南鸿翔药业有限公司采购副总裁，2004 年 1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云南鸿翔药业有限公司财务副总裁，2005 年 1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云南鸿翔药业有限公司监事，2005 年 1 月至今任昆明圣爱中医馆董事长兼总经理。2009 年 6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0 年 12 月至今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阮鸿献	董事长	现任	男	51	2013年11月18日	2019年11月17日	87,840,000			87,840,000	175,680,000
刘琼	董事	现任	女	52	2013年11月18日	2019年11月17日	47,824,000			47,824,000	95,648,000
赵飏	董事、高管	现任	男	48	2013年11月18日	2019年11月17日	11,946,240		1,950,000	9,996,240	19,992,480
周红云	董事、高管	离任	男	46	2013年11月18日	2016年08月08日	8,959,680			8,959,680	17,919,360
田俊	董事、高管	现任	男	45	2013年11月18日	2019年11月17日	976,000			976,000	1,952,000
李家庆	董事	现任	男	44	2013年11月18日	2019年11月17日					
郭春丽	董事	现任	女	35	2016年11月18日	2019年11月17日					
母景平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1	2013年11月18日	2019年11月17日					
龙超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3	2013年11月18日	2019年11月17日					
刘锡标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2015年05月12日	2019年11月17日					
陆风光	监事会主	现任	女	62	2013年	2019年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席				11月18日	11月17日					
李正红	监事	现任	男	31	2014年09月10日	2019年11月17日					
阴贯香	监事	现任	女	30	2015年07月15日	2019年11月17日					
伍永军	高管	离任	男	51	2013年11月18日	2016年11月17日	5,973,120			5,973,120	11,946,240
罗永斌	高管	现任	男	45	2015年01月17日	2019年11月17日	1,756,800		878,400	1,756,800	2,635,200
	--										
合计	--	--	--	--	--	--	165,275,840	0	2,828,400	163,325,840	325,773,28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周红云	董事、高管	离任	2016年08月08日	工作变动
伍永军	高管	任期满离任	2016年11月17日	任期满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阮鸿献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6年6月出生，澳门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从业药师职称。1987年6月起历任开远鸿翔药材经营部经理，昆明鸿翔中药材经营部经理，鸿翔中西大药房法定代表人。1997年2月至2009年12月，任云南鸿翔中草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00年11月至2009年5月，任云南鸿翔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9年6月至2010年12月，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0年12月至2015年1月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2010年12月至今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琼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5年6月出生，云南大学MBA研修班结业，从业药师职称。1987年6月起历任开远鸿翔药材经营部财务经理，昆明鸿翔中药材经营部财务经理，鸿翔中西大药房经理。1997

年2月至2009年12月任云南鸿翔中草药有限公司监事，2000年11月至2001年12月任云南鸿翔药业有限公司营销总监，2002年1月至2003年12月任云南鸿翔药业有限公司采购副总裁，2004年1月至2004年12月任云南鸿翔药业有限公司财务副总裁，2005年1月至2009年6月任云南鸿翔药业有限公司监事，2005年1月至今任昆明圣爱中医馆董事长兼总经理。2009年6月至2010年12月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0年12月至今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赵飏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9年4月出生，重庆大学本科毕业，昆明理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结业，中药师职称。1991年7月起历任昆明钢铁总公司生产调度，昆明明昌屋业采购员，昆明风驰广告公司副总监，昆明全线广告公司总经理。2001年11月至2009年6月任云南鸿翔药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9年6月至2010年12月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2009年11月至今兼任山西来福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0年12月至2014年10月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裁（常务）。2014年10月至2014年12月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常务）兼电商事业部总经理，2015年1月至今任现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

李家庆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3年10月出生，清华大学管理工程硕士，法国巴黎工程學院工商管理硕士。1997年7月至2000年7月任北京联想集团业务发展部新业务拓展经理。2001年7月至2003年3月任北京君联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原名“北京联想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联资本”）投资经理。2003年4月至2005年8月任君联资本高级投资经理。2006年1月至2007年10月任君联资本执行董事。2007年11月至今任君联资本董事总经理。2010年12月至今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龙超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4年11月出生，复旦大学经济学博士。2007年5月至2014年9月，任云南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金融工程年会常务理事，中国城市金融学会理事。2013年11月至今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田俊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2年10月出生，硕士学位，具有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企业法律顾问资格。1994年7月起历任武汉商业银行信联证券部会计，武汉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投资项目经理，武汉证券公司信息咨询部行业分析项目经理，武汉证券公司哈尔滨营业部财务经理，武汉证券公司计划财务总部财务经理。2005年9月至2006年9月任新时代证券公司合规部经理，2006年10月至2007年10月任索纳克（中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CFO），2007年11月至2009年5月任云南鸿翔药业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09年6月起至2010年12月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0年12月至今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2013年6月23日至今兼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2013年7月10日增补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郭春丽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2年2月出生，2007年毕业于云南大学市场营销与电子商务专业（夜大专科），2006年12月至2008年1月参加清华大学继续教育学院举办的高级工商管理研究生课程进修项目。2003年4月至2003年12月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麻园店店长。2004年1月至2004年12月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民西路一店店经理。2005年1月至2006年6月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门店管理部副经理。2006年7月至2006年12月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标准化管理部副经理。2007年1月至2008年12月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1月至2009年12月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滇东南公司总经理。2010年1月至2011年12月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助理。2012年1月至2014年12月任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月至今任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龙超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4年11月出生，复旦大学经济学博士。2007年5月至2014年9月，任云南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金融工程年会常务理事，中国城市金融学会理事。2013年11月至今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母景平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56年5月出生，西安公路学院（现长安大学）财务会计学学士，教授职称。1976年1月起历任思茅汽车运输总站财务科财务员，长沙交通学院（现长沙理工大学）管理系教师，1984年5月至今任云南大学经济学院会计系讲师、副教授、教授、副系主任、系主任。2013年11月至今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锡标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2年5月出生，重庆大学理学硕士毕业。1982年1月-1997年3月任红河学院教研室主任、副系主任、总支书记、代理校工会主席、校纪委委员。1997年3月至今任云南财经大学证券投资系教授。2015年5月至今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陆风光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55年10月出生，清华大学EMBA研修班结业。1971年11月起历任云南省开远市医药公司门市主任、云南省医药公司佳信大药房经理，2003年5月起就职于本公司，2009年6月至今任人力资源总监，2013年11月起任监事会主席。

李正红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出生，会计学本科学历。2005年入职云南鸿翔药业有限公司[为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身]，2005年至2006年任财务部费用会计，2007年至2009年任财务部费用主管，2010年至2012年任财务副经理，2013年至2014年7月任财务经理，2014年8月至2014年12月任会计副总监，2015年1月起至今任证券副总监，2014年9月至今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阴贯香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生，云南大学法学本科学历。2010年入职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任董事会办公室股改事务员，2011年至2013年任董事会办公室证券副总裁秘书，2014年任财务（证券）副总裁助理兼投资者关系管理部副经理，2015年至今任证券部副经理兼财务（证券）副总裁助理。2015年7月至今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赵飏先生，简介参见本节“董事”介绍。

田俊先生，简介参见本节“董事”介绍

罗永斌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2年5月出生，武汉理工大学物流工程学院项目管理硕士毕业。1993年至1998年任昆明西南商业大厦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经理。1998年至1999年任沃尔玛昆明大观商业城有限公司楼面主管。1999年至2004年任昆明普尔斯马特商业有限公司营运副总。2004年至2009年6月任云南鸿翔药业有限公司营运副总经理。2009年6月至2010年12月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12月至2015年1月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15年1月至今任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阮鸿献	云南云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1997年02月03日		否
阮鸿献	云南红云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1998年12月22日		否
阮鸿献	昆明生达制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12月21日		否
阮鸿献	云南红云制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02月10日	2016年12月15日	否
阮鸿献	云南通红温泉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年05月27日		否
阮鸿献	云南红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	2015年10月27		否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经理	日		
阮鸿献	文山鑫汇源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1月30日		否
阮鸿献	红河春天健康运动休闲度假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12月28日		否
阮鸿献	红河春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12月28日		否
阮鸿献	云南天地时轮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1月28日		否
刘琼	昆明圣爱中医馆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05年04月07日		是
刘琼	昆明圣爱中医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4年09月23日		否
刘琼	昆明市五华区华龙圣爱培训学校	校长	2010年12月13日		否
刘琼	华龙圣爱中医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05月13日		否
刘琼	成都圣爱中医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02月16日		否
刘琼	江苏华龙圣爱中医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4年11月07日		否
刘琼	湖北华龙圣爱中医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4年10月27日		否
刘琼	贵州华龙圣爱中医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09月02日		否
刘琼	南京华龙圣爱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10月30日		否
刘琼	云南圣爱养生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01月27日		否
刘琼	重庆圣爱中医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年12月12日		否
李家庆	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原北京联想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2年02月01日		是
李家庆	Tan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BVI)	董事	2011年09月01日		否
李家庆	Virtuos Holdings Ltd. (BVI)	董事	2011年03月09日		否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家庆	Advanced Solar Power Cayman, LTD (Cayman)	董事	2010年06月04日		否
李家庆	Ctmg Technology Limited(Cayman)	董事	2011年05月10日		否
李家庆	Nouriz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2012年03月15日		否
李家庆	Kuaipao Technology Corporation	董事	2015年06月16日		否
李家庆	Haizhi Holding Inc.	董事	2016年01月11日		否
李家庆	江苏海晨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12月20日		否
李家庆	上海安硕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03月21日		否
李家庆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1月01日		否
李家庆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9月18日		否
李家庆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12月20日		否
李家庆	上海悉地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5月13日		否
李家庆	福建鑫诺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05月01日		否
李家庆	好买财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0月26日		否
李家庆	常州买东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2月31日		否
李家庆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02月01日		否
李家庆	上海纽瑞滋乳品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01月01日		否
李家庆	纽瑞滋（上海）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1月01日		否
李家庆	优客逸家（成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4月21日		否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家庆	上海祺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1年10月14日		否
李家庆	上海君祺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1年08月08日		否
母景平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12月27日	2017年02月26日	是
龙超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6月18日	2017年06月17日	是
龙超	云南临沧鑫圆锆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1月28日	2017年02月27日	是
龙超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2月30日	2018年12月29日	是
龙超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8月10日	2019年08月09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年终考评，制定薪酬方案。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阮鸿献	董事长	男	51	现任	34.8	否
刘琼	董事	女	52	现任	10.08	是
赵飏	董事、高管	男	48	现任	34.79	否
周红云	董事、高管	男	46	离任	17.45	否
田俊	董事、高管	男	45	现任	29.91	否
李家庆	董事	男	44	现任		否
郭春丽	董事	女	35	现任	28.27	否
母景平	独立董事	男	61	现任	10.08	否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龙超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10.08	否
刘锡标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10.08	否
陆风光	监事会主席	女	62	现任	34.7	否
李正红	监事	男	31	现任	10.81	否
阴贯香	监事	女	30	现任	3.57	否
伍永军	高管	男	51	离任	29.9	否
罗永斌	高管	男	45	现任	29.91	否
合计	--	--	--	--	294.43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4,79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88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2,68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2,68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61
销售人员	18,692
技术人员	146
财务人员	252
行政人员	2,548
其他人员	884
合计	22,68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学历	42
大学本科	1,641
大学专科	4,082

其他	16,918
合计	22,683

2、薪酬政策

2016年，公司根据国家有关劳动法规和政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按照公司薪酬管理体系对员工工资作了相应调整，公司贯彻按劳取酬、效率优先、整体兼顾、考核发放的原则，实行岗位（责任）、贡献与绩效挂钩，实行竞争、激励、约束机制有机结合的工资分配制度。员工工资评级和晋升原则上以公司的经济效益增长为前提，以个人的工作业绩为主要依据进行。

3、培训计划

为保证公司发展目标，提高公司管理人员和员工素质，提高员工销售水平，公司人力资源中心和培训中心共同讨论，制定培训计划。主要培训内容包括员工素质、职业技能、信息化软件使用技巧、企业文化、管理技巧、成本管理等。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控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运作规范，独立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各司其职，不断加强公司管理，控制防范风险，规范公司运作，提高运行效率，共计召开8次股东大会，13次董事会，13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实际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在信息披露方面，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交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充分履行上市公司披露信息的义务，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公平、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司注重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依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切实开展投资者关系构建、管理和维护，为投资者和公司搭建起畅通的沟通交流平台，确保了投资者公平、及时地获取公司公开信息。另外，公司还高度重视内幕信息管理，认真组织相关人员不定期开展内幕信息警示教育培训，严控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范围，及时登记知悉本公司内幕信息的人员名单，保障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公司治理方面，为保证公司规范化运行，报告期内，共修订如下治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登记管理制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机构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总裁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风险投资管理制度》、《报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业务：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拥有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质量管理、商品采购和销售系统，独立开展业务，不依赖于股东或其它任何关联方。

2、人员：公司人员、劳动、人事及工资完全独立。公司总裁、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和领取报酬。

3、资产：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等资产，拥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

4、机构：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5、财务：公司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

注：公司应当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进行说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58%	2016 年 03 月 22 日	2016 年 03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047 号《一心堂：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暨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公告》。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10%	2016 年 01 月 15 日	2016 年 01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004 号《一心堂：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暨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公告》。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82%	2016 年 04 月 05 日	2016 年 04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058 号《一心堂：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暨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公告》。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80%	2016 年 04 月 18 日	2016 年 04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060 号《一心堂：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暨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公告》。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58%	2016 年 05 月 12 日	2016 年 05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072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号《一心堂：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暨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公告》。
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16%	2016年10月19日	2016年10月20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119号《一心堂：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暨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公告》。
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42%	2016年11月16日	2016年11月1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147号《一心堂：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暨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公告》。
2016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38%	2016年12月20日	2016年12月21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168号《一心堂：2016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暨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龙超	13	13	0	0	0	否

母景平	13	13	0	0	0	否
刘锡标	13	13	0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8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制度》开展工作，关注公司运作，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重大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对公司财务及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是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职责明确，依据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履行职责，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参考。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对公司对外投资事项等重大事项进行了讨论和分析，提出意见及建议，对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加强决策科学性，提高决策效益和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中，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充分发挥监督作用，维护审计的独立性：

(1) 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了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计划。在年审期间，与负责年审的注册会计师充分沟通，督促其按计划开展年审工作。

(2) 在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初审意见后，再次审阅了公司财务报表。

(3) 在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年度审计报告后，客观评价了其从事本年度公司审计的工作情况。

(4) 在了解评价现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的基础上，对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提出了建议。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2016年度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查和绩效考评，一致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圆满完成了2016年工作任务。同时，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拟订的2016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调整独立董事津贴、以及兑现201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研究，并形成决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选择；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提出建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绩效考评体系，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每年的公司薪酬考核方案，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评，制定薪酬方案。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年02月28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刊登于2017年2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单项内部控制缺陷或者多项内部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主要包括以下情形：①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舞弊；②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③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④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重要缺陷的认定标准：单项内部	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单项内部控制缺陷或者多项内部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主要包括以下情形：①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②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严重流失；③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④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重要缺陷的认定标准：

	控制缺陷或者多项内部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是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主要包括以下情形：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②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③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财务报告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单项内部控制缺陷或者多项内部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是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主要包括以下情形：①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轻微处罚；②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③重要业务制度控制或系统存在缺陷；④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非财务报告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单项内部控制缺陷或者多项内部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的公司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大于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或者大于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重要缺陷：单项内部控制缺陷或者多项内部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的公司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大于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0.5%但是不超过营业收入总额的 1%，或者大于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但是不超过资产总额的 1%。一般缺陷：单项内部控制缺陷或者多项内部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的公司财务报告错报金额不超过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0.5%并且不超过资产总额的 0.5%。	重大缺陷：单项内部控制缺陷或者多项内部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的公司损失金额大于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或者大于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重要缺陷：单项内部控制缺陷或者多项内部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的公司损失金额大于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0.5%但是不超过营业收入总额的 1%，或者大于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但是不超过资产总额的 1%。一般缺陷：单项内部控制缺陷或者多项内部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的公司损失金额不超过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0.5%并且不超过资产总额的 0.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鸿翔一心堂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2 月 28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刊登于 2017 年 2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7 年 02 月 2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众环审字（2017）16000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徐毅、沈胜祺

审计报告正文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翔一心堂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鸿翔一心堂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鸿翔一心堂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鸿翔一心堂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 毅

中国注册会计师：沈胜祺

中国·武汉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94,730,903.08	1,034,015,711.3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50,000.00	4,388,724.52
应收账款	404,183,976.53	325,138,986.96
预付款项	489,702,875.04	433,583,609.1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22,720.9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5,463,224.09	144,344,358.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73,424,129.38	1,024,288,574.0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5,112,698.15	48,00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合计	4,393,390,527.24	3,013,759,964.7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87,277,687.75	473,495,673.15
在建工程	10,148,375.01	4,569,595.8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8,111,186.24	65,307,316.39
开发支出		
商誉	796,048,713.36	496,962,345.72
长期待摊费用	176,448,480.15	96,794,461.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755,043.73	42,780,709.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040,620.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19,830,107.13	1,179,910,102.10
资产总计	6,013,220,634.37	4,193,670,066.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84,113.07	62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32,339,147.90	503,932,738.72
应付账款	881,403,080.24	561,724,298.15
预收款项	5,517,450.95	4,399,448.23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3,267,625.85	30,263,742.17
应交税费	21,997,147.36	51,990,739.44
应付利息	31,307,296.80	784,170.5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04,841,472.97	129,637,235.1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473.67	
其他流动负债	799,411,568.88	
流动负债合计	2,710,806,377.69	1,907,732,372.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794,188,861.6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97,964.3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000,489.89	6,384,162.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4,287,315.80	6,384,162.84
负债合计	3,515,093,693.49	1,914,116,535.2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20,600,000.00	260,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77,484,034.58	844,654,034.5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59,477.9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5,174,662.81	100,460,856.0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72,651,848.08	1,074,138,640.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96,370,023.40	2,279,553,531.56
少数股东权益	1,756,917.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98,126,940.88	2,279,553,531.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013,220,634.37	4,193,670,066.81

法定代表人：阮鸿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金彪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67,649,575.40	628,339,705.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6,740.00
应收账款	617,279,700.71	569,325,252.27
预付款项	221,378,771.91	223,311,179.44
应收利息	222,720.9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09,990,660.53	402,657,468.67
存货	930,457,538.02	853,313,885.0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2,367,301.88	
流动资产合计	3,659,346,269.42	2,677,114,230.98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93,944,112.24	781,944,112.2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40,265,487.26	432,945,550.62
在建工程	5,728,406.11	2,765.8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0,264,896.39	61,912,488.65
开发支出		
商誉	41,794,829.70	10,05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81,109,642.83	59,529,619.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30,324.14	5,832,336.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03,620.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27,041,319.56	1,352,216,872.67
资产总计	5,586,387,588.98	4,029,331,103.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20,984,541.03	435,840,806.97
应付账款	898,141,065.02	1,015,038,683.22
预收款项	2,168,021.10	1,399,730.79
应付职工薪酬	20,757,891.58	15,580,717.30
应交税费	6,190,801.15	46,983,044.26
应付利息	31,307,296.80	784,170.5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66,537,519.70	61,811,273.7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799,411,568.88	
流动负债合计	2,745,498,705.26	2,102,438,426.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794,188,861.6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774,285.99	5,955,008.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2,963,147.59	5,955,008.49
负债合计	3,548,461,852.85	2,108,393,435.2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20,600,000.00	260,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81,774,708.19	842,074,708.1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5,174,662.81	100,460,856.03
未分配利润	810,376,365.13	718,102,104.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37,925,736.13	1,920,937,668.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86,387,588.98	4,029,331,103.6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249,335,716.12	5,321,152,330.87
其中：营业收入	6,249,335,716.12	5,321,152,330.8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859,554,847.43	4,950,416,654.80
其中：营业成本	3,669,398,209.37	3,090,299,367.6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0,585,820.00	26,740,217.78
销售费用	1,750,539,193.92	1,475,613,222.63
管理费用	318,988,027.04	289,457,454.50
财务费用	32,602,163.96	12,005,397.30
资产减值损失	47,441,433.14	56,300,994.9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97,118.73	8,100,716.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124.4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2,577,987.42	378,836,392.89
加：营业外收入	21,374,468.93	15,530,003.8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42,128.46	58,724.09
减：营业外支出	4,571,885.55	4,417,475.7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49,039.34	1,723,772.9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9,380,570.80	389,948,920.95
减：所得税费用	55,813,775.59	43,688,557.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3,566,795.21	346,260,363.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3,377,013.91	346,260,363.90
少数股东损益	189,781.3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4,347.4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9,477.9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9,477.93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59,477.93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4,869.48	
七、综合收益总额	354,141,142.62	346,260,363.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3,836,491.84	346,260,363.9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4,650.7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788	0.665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6788	0.665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182,695.13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178,279.88 元。

法定代表人：阮鸿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金彪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954,823,522.51	4,454,691,887.87
减：营业成本	3,149,817,431.08	2,872,981,314.01
税金及附加	30,366,487.62	19,680,225.17
销售费用	1,241,237,512.13	1,074,771,366.36
管理费用	192,524,553.84	193,057,010.73
财务费用	34,000,589.53	10,321,741.55
资产减值损失	28,674,974.41	35,527,079.8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2,785.39	8,100,716.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124.4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8,614,759.29	256,453,867.07
加：营业外收入	17,793,844.06	9,320,464.7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7,125.60	44,729.88
减：营业外支出	2,856,685.91	3,366,886.3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36,788.43	1,172,822.7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3,551,917.44	262,407,445.41
减：所得税费用	46,413,849.69	40,299,325.4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7,138,067.75	222,108,119.9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7,138,067.75	222,108,119.9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747	0.426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747	0.4266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36,376,982.65	6,140,986,896.5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32,938.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331,284.05	46,536,448.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38,341,204.86	6,187,523,344.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98,796,871.38	3,760,156,421.6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2,849,502.21	1,025,824,483.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3,764,278.94	384,374,735.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0,298,242.13	830,603,787.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45,708,894.66	6,000,959,427.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632,310.20	186,563,916.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3,000,000.00	1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83,666.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9,206.59	24,393.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4,907.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142,873.26	12,549,300.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6,106,802.21	194,747,495.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0,000,000.00	506,727,974.1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	47,281,667.9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664,561.15	6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4,053,031.26	768,475,470.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910,158.00	-755,926,169.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84,113.07	70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590,6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1,284,113.07	70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2,071,788.00	8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3,862,226.66	166,444,957.2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5,934,014.66	249,444,957.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5,350,098.41	458,555,042.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136.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9,127,386.95	-110,807,209.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1,556,376.11	1,052,363,585.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0,683,763.06	941,556,376.1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98,384,232.45	4,987,885,844.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0,802,536.07	407,324,376.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79,186,768.52	5,395,210,221.48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63,699,983.75	3,042,596,888.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7,315,605.30	692,110,275.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2,710,899.68	258,971,556.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1,230,870.17	1,271,826,564.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54,957,358.90	5,265,505,283.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229,409.62	129,704,937.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7,504.52	9,306.9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504.52	12,009,306.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7,747,659.03	164,944,441.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9,000,000.00	574,713,465.8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1,811,440.3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263,344.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9,822,443.58	739,657,907.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9,674,939.06	-727,648,600.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590,6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0,600,000.00	55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5,000,000.00	3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3,668,530.55	159,104,332.2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8,668,530.55	192,104,332.2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1,931,469.45	365,895,667.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6,485,940.01	-232,047,995.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5,024,511.64	797,072,506.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1,510,451.65	565,024,511.6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0,300,000.00				837,768,034.58				100,460,856.03		1,074,452,043.06		2,272,980,933.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886,000.00						-313,402.11		6,572,597.89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0,300,000.00				844,654,034.58				100,460,856.03		1,074,138,640.95		2,279,553,531.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0,300,000.00				-267,170,000.00		459,477.93		24,713,806.78		198,513,207.13	1,756,917.48	218,573,409.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9,477.93				353,377,013.91	304,650.78	354,141,142.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870,000.00							1,452,66.70	-5,417,733.30
1. 股东投入的普												1,452,2	1,452,2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普通股												66.70	66.7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870,000.00								-6,870,00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0,300,000.00				-260,300,00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60,300,000.00				-260,300,00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0,600,000.00				577,484,034.58		459,477.93		125,174,662.81		1,272,651,848.08	1,756,917.48	2,498,126,940.8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0,300,000.00				837,768,034.58				78,250,044.03		906,404,211.28		2,082,722,289.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886.00						-135,122.23		6,750,877.77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0,300,000.00				844,654,034.58				78,250,044.03		906,269,089.05		2,089,473,167.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210,812.00			167,869,551.90		190,080,363.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6,260,363.90		346,260,363.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2,210,812.00			-178,390,812.00		-156,1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210,812.00			-22,210,812.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6,180,000.00		-156,18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0,300,000.00				844,654,034.58			100,460,856.03			1,074,138,640.95		2,279,553,531.5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0,300,000.00				842,074,708.19				100,460,856.03	718,102,104.16	1,920,937,668.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0,300,000.00				842,074,708.19				100,460,856.03	718,102,104.16	1,920,937,668.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0,300,000.00				-260,300,000.00				24,713,806.78	92,274,260.97	116,988,067.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7,138,067.75	247,138,067.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713,806.78	-154,863,806.78	-130,1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4,713,806.78	-24,713,806.78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0,150,000.00	-130,150,000.00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0,300,000.00				-260,300,00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60,300,000.00				-260,300,00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0,600,000.00				581,774,708.19				125,174,662.81	810,376,365.13	2,037,925,736.1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0,300,000.00				842,074,708.19				78,250,044.03	674,384,796.21	1,855,009,548.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0,300,000.00				842,074,708.19				78,250,044.03	674,384,796.21	1,855,009,548.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210,812.00	43,717,307.95	65,928,119.95
(一) 综合收益总										222,108	222,108,1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额										,119.95	19.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210,812.00	-178,390,812.00	-156,1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210,812.00	-22,210,812.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6,180,000.00	-156,18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0,300,000.00				842,074,708.19			100,460,856.03	718,102,104.16	1,920,937,668.38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云南鸿翔药业有限公司于2009年6月18日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30000725287862K。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573号文件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于2014年6月23日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51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12.2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74,904.87万元，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6,030.00万元。2014年7月2日本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002727。2016年2月26日本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2016年3月22日本公司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公司2015年12月31日260,300,000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260,300,000股，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52,060.00万元。

公司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鸿翔路1号。

注册资本：52,060万元

法定代表人：阮鸿献

2、公司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

药品（根据《药品经营许可证》核定的经营范围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I、II、III类医疗器械（凭许可证经营）、食品销售（凭许可证经营）、消毒产品、农副产品、日用百货、化妆品、食品添加剂、宠物用品、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的批发、零售；眼镜的加工、验配、销售；互联网药品交易服务（向个人消费者提供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凭许可证经营）；互联网销售商品；包装、仓储、软件和信息技术、人力资源、会议及展览、企业管理、经济信息咨询、母婴保健服务；家政服务；其他服务；受委托代收费；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贸易经纪与代理；国内贸易、物资供销；项目投资及对所投资项目进行管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机械设备租赁；房屋租赁；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职业技能培训；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中药材种植。

主营业务：中、西成药品零售连锁。

3、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2016年度及以前年度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阮鸿献及刘琼，2017年1月起变更为阮鸿献。

4、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总裁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监事会是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公司的主要业务部门有：质量管理中心、采购中心、商品中心、投资中心、营销中心、发展中心、财务中心、证券中心、信息中心、行政中心、培训中心、人力资源中心、监察中心等。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拥有广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四川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贵州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云南鸿云药业有限公司、云南点线运输有限公司、云南三色空间广告有限公司、山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重庆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上海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天津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海南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河南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云南云商优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云南星际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云南红云制药有限公司、美国瑞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美国瑞福祥经贸有限公司十九家子公司。

5、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2月27日批准报出。

6、合并范围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贵州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贵州兴义	医药零售连锁	药品零售等	100.00	100.00	设立
云南鸿云药业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医药批发	药品批发	100.00	100.00	设立
云南点线运输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货物运输	普通货运、货物包装、装卸服务等	100.00	100.00	设立
云南三色空间广告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广告服务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	100.00	100.00	设立
山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山西太原	医药零售连锁	药品零售等	100.00	100.00	设立
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中药饮片生产	中药材加工销售	100.00	100.00	设立
重庆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重庆市北部新区	医药零售连锁	药品零售等	100.00	100.00	设立
四川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四川攀枝花	医药零售连锁	药品经营等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南宁	医药零售连锁	药品零售等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医药零售连锁	药品零售等	100.00	100.00	设立
上海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普陀区	医药零售连锁	药品零售等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天津	医药零售连锁	药品零售等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云南云商优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互联网销售商品	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销售商品	100.00	100.00	设立
云南星际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保健食品生产	食品、保健食品等的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100.00	设立
海南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海南海口市	医药零售连锁	药品零售等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云南红云制药有限公司	云南玉溪	农副产品收购、销售	农副产品收购、销售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南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医药零售连锁	药品零售等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美国瑞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美国纽约	药品、食品、保健品批发	药品、食品、保健品批发	80.00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美国瑞福祥经贸有限公司	美国纽约	药品、食品、保健品批发	药品、食品、保健品批发	80.00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本公司的子公司海南联合广安堂药品超市连锁经营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将名称变更为海南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收入”等内容。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中期包括半年度、季度和月度。年度、半年度、季度、月度起止日期按公历日期确定。公司会计年度为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在合并日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起一直存在。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3）分步实现企业合并

如果分步取得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取得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并区分企业合并的类型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如果不属于一揽子交易并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取得控制权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合并日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和合并财务报表准则的规定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

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向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分布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应当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应当将按照该准则确定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收益。

编制合并报表时，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本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本公司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如果合营方通过对合营安排的资产享有权利，并对合营安排的义务承担责任来获得回报，则该合营安排应当被划分为共同经营；如果合营方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则该合营安排应当被划分为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中，合营方的会计处

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是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是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是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是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是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中，合营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中，合营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核算其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入日起不超过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发生外币交易时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处理方法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股票、基金等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规定，将以外币表示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表示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期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以外币表示的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本公司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2）持有至到期投资；（3）贷款和应收款项；（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两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其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主要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则上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①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②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报价按照以下原则确定：

①在活跃市场上，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要价。

②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或要价，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或经调整的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除非存在明确的证据表明该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

（2）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持有至到期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折现利率采用原实际利率），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

益。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大于1000万元（包含1000万元）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小于1000万元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照信用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持有至到期投资，不再按照信用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2.11。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4）其他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11、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单个客户期末余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评估减值并且已确认或继续确认减值损失的资产，不再对其计提整体评估减值准备。如果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单独评估的单项应收款项存在减值情况，无论该应收款项金额是否重大，本公司将其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医保款、暂支款及备用金	0.05%	0.05%
其他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50.00%	5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单项金额非重大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应收票据和预付款项，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资产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包括：库存商品、原材料、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2）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库存商品、原材料发出时采用按日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处理。

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和企业合并取得的存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确定。

（3）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和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每年年末及中期报告期末了，本公司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存货跌价准备按照单个存货项目（或存货类别）的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应当划分为持有待售：

- ①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 ②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③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会计处理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资产按账面价值与预计可变现净值孰低者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

（1）共同控制及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①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②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2）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①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本公司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

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同时在备查簿中予以登记。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C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本公司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 除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投资收益确认方法

①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购买时已宣告发放股利作投资成本收回外，其余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应当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资产减值准则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

全额确认。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若符合下列条件，本公司以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利润为基础，计算确认投资收益：

A 本公司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

B 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相比，两者之间的差额不具有重要性的。

C 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的有关资料，不能按照规定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的。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1）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

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才能确认：

- ①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投资性房地产初始计量

- 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④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满足投资性房地产确认条件的，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不满足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和《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按年限平均法摊销或计提折旧。

（4）投资性房地产的转换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其他资产，或将其他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将房地产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5）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其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同固定资产。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1)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②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③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有关规定确定。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00%	2.375%-4.75%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电器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机动车辆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非机动车辆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工具用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货架柜台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①折旧方法及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的确定：

本公司固定资产采用平均年限法按分类折旧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有关固定资产分类及其估计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预计净残值率为固定资产原价的5%）：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②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复核：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发现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

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1）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75%（含）以上）；
- 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含）以上）；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含）以上）；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2）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在建工程计价

本公司的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别核算，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按估计价值记账，待确定实际价值后，再进行调整。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9、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

- ①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
- ②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③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①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②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③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

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④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摊销。主要无形资产摊销年限如下表：

资产名称	摊销年限（年）
SAP企业管理软件	10
土地使用权	50
办公软件	3-10
商标	10

根据可获得的相关信息判断，如果无法合理估计某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的，应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进行核算。

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准备的确定及计提方法如下：

①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A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B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C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D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E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F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G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应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未探明矿区权益，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外购或委托外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外购的已获得临床批件的生产技术或配方，其购买价款及后续临床试验费用确认为开发支出，取得生产批件后结转为无形资产。
- ②委托外部机构研发的多肽类生产技术或配方，自研发开始至取得临床批件期间发生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获得临床批件后发生的临床试验费用确认为开发支出，取得生产批件后结转为无形资产。
- ③委托外部机构研发的非多肽类生产技术或配方，自研发开始至获取生产批件期间发生的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资产减值

（1）除存货、投资性房地产及金融资产外，其他主要类别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物资产、无形资产、商誉及其他资产等主要类别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

①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

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A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B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C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D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E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F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G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应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3）因企业合并、资产组收购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未探明矿区权益，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确定商誉是否减值是根据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确定的。可收回金额是根据对使用价值的计算所确定。这些计算使用的现金流量预测是根据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间的财务预算和主要由9.78%的税前贴现率确定。超过五年的现金流量均保持稳定。对确认商誉的这些企业和资产组的现金流量预测采用了毛利率和销售额作为关键假设，管理层确定预算毛利率是根据预算期间之前期间所实现的毛利率，并结合管理层对未来市场的预期。销售额是根据预算期间之前期间的销售额确定的。

（4）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租入营业用房装修费用，按5年平均摊销，如不能续租，剩余金额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二次重新装修，将2万元以下的维修费用在结算日一次计入当期损益，将2万元及2万元以上的视为二次重新装修，在结算时将原装修摊余金额一次计入当期损益，二次重新装修产生的装修费自结算之日起按5年平均摊销。

租入营业用房发生的铺面转让费，按10年平均摊销，如10年内不能续租，剩余金额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22、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否则，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

23、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4、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是指本公司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和以现金结算两种方式。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公司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公司为获取服务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义务的交易。

（1）本公司为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而提供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可行权条件得到满足的期间（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③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应当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④本公司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2）本公司提供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本公司当期承担债务的公允价值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应当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水平。

④本公司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根据最新取得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数。

（4）修改计划的处理

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②如果企业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企业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企业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5）终止计划的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

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③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以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5、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主要从事商品零售业务，当本公司将商品售卖予客户时，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随之转移，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本公司在此时确认商品的销售收入。商品销售一般以现金、银行卡或医保卡结账。

对于医药批发业务和医药制造业务，在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且不再对该产品和商品实施继续管理和控制，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实施会员积分奖励计划，顾客可利用累计消费奖励积分兑换礼品或在下次消费时抵用。授予顾客的积分奖励作为销售交易的一部分。销售取得的货款或应收货款在商品销售的收入与奖励积分的公允价值之间进行分配，取得的货款或应收货款扣除奖励积分公允价值的部分后确认为收入，奖励积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递延收益。奖励积分确认的递延收益以授予顾客的积分为基准，并根据本公司已公布的积分使用方法和积分的预期兑付率后，按公允价值确认。

在顾客兑换奖励积分时，将原计入递延收益的与所兑换积分相关的部分确认为收入。

（2）提供劳务

本公司为供应商提供商品宣传、推广等服务、劳务。按实际提供的服务、劳务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利息收入按照其他方使用本公司资金的时间，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将部分经营租赁资产转租，经营租赁收入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

26、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只有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本公司才确认政府补助。本公司收到的货币性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收到的非货币性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本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则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直接将返还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在取得资产、承担负债时，本公司按照国家税法规定确定相关资产、负债的计税基础。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1）商誉的初始确认；
- （2）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以及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公司将确认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不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1）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将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若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本公司将确认与此差异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如果适用税率发生变化，本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将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将税率变化产生的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应当转回。

本公司将除企业合并及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外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计入利润表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28、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作为承租人支付的租金，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公司从事经营租赁业务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协议涉及的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75%（含）以上）；
- 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含）以上）；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含）以上）；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认定经营租赁。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2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处理方法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不满足终止确认的条件，则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因资产转移而收到的对价，视同企业的融资借款，在收到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根据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对因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形成的有关资产确认相关收入，对继续涉入形成的有关负债确认相关费用。

（2）终止经营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企业处置或被企业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

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仅仅是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将披露终止经营的收入、费用、利润总额、所得税费用和净利润，以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3）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公司回购其普通股形成的库存股不得参与公司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预付账款-装修费"摊销期限进行变更，由原来的"租入营业用房装修费用，按 2 年平均摊销，如不能续租，剩余金额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变更为"租入营业用房装修费用，按 5 年平均摊销。会计估计变更执行日起发生的二次重新装修，将 2 万元以下的按维修划分在结算日一次计入当期损益，将 2 万元及 2 万元以上的视为二次重新装修，在结算时将原装修摊余金额一次计入当期损益，二次重新装修产生的装修费自结算之日起按 5 年平均摊销。如因门店不能续租，剩余金额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2016 年 3 月 1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完善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2016 年 03 月 16 日	详见 2016 年 3 月 4 日《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复函公告》（公告编号：2016-033 号）及 2016 年 3 月 16 日《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40 号）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决定对"应收账款-医保款"、"其	2016 年 3 月 1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2016 年 03 月 16 日	详见 2016 年 3 月 4 日《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他应收款-暂支款”、“其他应收款-备用金”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进行调整，调整上述三个科目一年账龄部份的坏账准备金计提比例，由原来按 5% 计提调整为按 0.05% 计提	《关于完善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的复函公告》（公告编号：2016-033 号）及 2016 年 3 月 16 日《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40 号）

根据本公司2016年2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及2016年3月16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完善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本公司对“长期待摊费用-装修费”的摊销期限，“应收账款-医保款”、“其他应收款-暂支款”、“其他应收款-备用金”一年以内的坏账计提比例进行变更。

①会计估计变更日期

2016年3月16日。

②会计估计变更原因

1) 公司2008年至2015年的门店装修数据进行整理，结果如下：

关于门店装修使用情况，通过对开业日期已达5年的2008至2011年装修结算的全部门店及开业日期未达5年的2012至2015年装修结算的全部门店两组数据分别进行分析。本公司管理层及董事会抽取的2008年至2011年装修结算的960家门店进行分析，抽取的960家门店中，2016年1月仍在营业的门店为876家，且该部份门店在营业期没有出现二次重新装修的情况，持续使用期达到5年，首次装修持续使用率达到91.25%。同时抽取了2012年至2015年装修结算的1830家门店，只有5家门店进行了撤销，其余门店均未发生过二次重新装修的情况，其持续使用率达到99.73%。

随着本公司管理流程不断优化，对施工单位、装修耗材进行多维度甄别遴选，新开设门店装修使用受益期超过2年后仍能良好的继续使用，鉴于此，本公司管理层及董事会认为目前门店装修费的摊销期限远低于受益期平均摊销要求。随着公司不断的发展壮大，公司新装修并经营的门店不断增加，公司对门店的装修费支出也将同时增加，目前的装修费摊销方式已不能客观反映门店装修使用情况，为了更准确核算门店装修使用情况，客观反映各期间损益情况，需要将装修费在可预见的平均受益期内平均摊销。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判断，使用装修合格的经营场所而支付的装修费，属于该铺面经营的必要支出，并对门店后续经营有重大影响，其受益期限为装修竣工验收合格日起至二次装修铺面全面装修日止；按照可比性原则，因取得装修合格的铺面进行经营活动，在使用期内产生经营收益，故该必要支出的装修费需要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同时，通过对2012年至2015年的装修数据进行计算，扣除在结算时已计入固定资产的货架、柜台、电子设备等，装修工程结算直接列入至“长期待摊费用-装修费”核算的金额平均为每个店4.48万元。

2) 随着公司经营管理的不断规范，公司内部管控制度的不断优化，现阶段“应收账款-医保款”的坏账准备金计提比例与现阶段实际情况不相匹配。通过采取随机抽样的方式对“应收账款-医保款”的数据进行分析整理，发现现阶段门店“应收账款-医保款”的一年账龄内部份坏账发生比例不到0.05%，远低于目前的计提比例5%。“应收账款-医保款”为财政支付款项，发生坏账的比例较低，特别对于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医保款”来说，历史上尚无坏账发生。根据现阶段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并结合抽样数据来分析，为了客观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本公司将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医保款”坏账计提准备比例进行调整。

公司“应收账款-医保款”科目各年余额及账龄分布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日期	期末合计	1年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2013/12/31	16,114.14	16,103.63	10.37	0.14			
2014/12/31	22,898.43	22,744.84	152.38	1.21			

日期	期末合计	1年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2015/12/31	30,997.43	30,900.91	96.07		0.45		

2013年至2015年，公司应收账款核销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香格里拉片区	销售款	8.83
勐捧卫生院	销售款	6.79
云南省农垦总局昆明医院	销售款	15.84
昆明国泰医院	销售款	22.47

所核销数据中，仅香格里拉片区的销售款8.83万元为医保款，其余三笔为对托管药房的销售款，而公司对托管药房的销售款通过“应收账款-批发”科目核算，不在此次会计估计变更涉及的科目中。

3) 随着公司内控制度的不断强化，公司管理层及董事会认为现阶段“其他应收款-暂支款”、“其他应收款-备用金”的坏账计提准备比例较高并与现阶段实际情况不相匹配。按照谨慎性原则，通过采取随机抽样的方式对历史数据进行分析整理，通过抽样发现“其他应收款-暂支款”、“其他应收款-备用金”的坏账发生比例不到0.05%的水平，远低于目前“其他应收款-暂支款”、“其他应收款-备用金”的计提比率5%。根据现阶段公司的内控管理水平并结合抽样数据来分析，因“其他应收款-暂支款”、“其他应收款-备用金”为公司内部人员暂支支付的款项，达到专人、专款的跟踪核算，并每月进行监督，发生坏账的概率极低，本公司将账龄在1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款-暂支款”、“其他应收款-备用金”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进行调整。

公司“其他应收款-暂支款”、“其他应收款备用金”两个科目各年余额及账龄分布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日期	期末合计	1年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2013/12/31	6,182.68	5,929.68	103.62	141.14	6.08	2.16	
2014/12/31	6,466.66	6,265.54	196.12	5.00			
2015/12/31	11,161.78	10,444.20	706.65	10.48	0.45		

“其他应收款-暂支款”、“其他应收款-备用金”两项在2013年至2015年无坏账核销情况，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仅2013年有一笔核销(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清香坪三店	水电押金	0.04

但该笔业务在“其他应收款-押金”科目核算，此次会计估计变更不涉及此科目。

③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

1) “长期待摊费用-装修费”变更内容

A变更前会计估计

租入营业用房装修费用，按2年平均摊销，如不能续租，剩余金额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B变更后会计估计

租入营业用房装修费用，按5年平均摊销，如不能续租，剩余金额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会计估计变更执行日起发生的二次重新装修，将2万元以下的维修费用在结算日一次计入当期损益，将2万元及2万元以上的视为二次重新装修，在结算时将原装修摊余金额一次计入当期损益，二次重新装修产生的装修费自结算之日起按5年平均摊销。

2) “应收账款-医保款”、“其他应收款-暂支款”、“其他应收款-备用金”变更内容

“应收账款-医保款”、“其他应收款-暂支款”、“其他应收款-备用金”为“应收款项”，适用“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变更前会计估计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单个客户期末余额在1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评估减值并且已确认或继续确认减值损失的资产，不再对其计提整体评估减值准备。 如果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单独评估的单项应收款项存在减值情况，无论该应收款项金额是否重大，本公司将其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和未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作为一个风险组合并根据发生时间划分为若干账龄段，再按这些应收款项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本公司确定坏账计提比例时，是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的。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5%
一至二年	10%
二至三年	30%
三至五年	50%
五年以上	100%

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单项金额非重大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和预付款项，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资产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B、变更后会计估计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单个客户期末余额在1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评估减值并且已确认或继续确认减值损失的资产，不再对其计提整体评估减值准备。 如果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单独评估的单项应收款项存在减值情况，无论该应收款项金额是否重大，本公司将其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和未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作为一个风险组合并根据发生时间划分为若干账龄段，再按这些应收款项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本公司确定坏账计提比例时，是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的。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医保款、暂支款及备用金	0.05%
其他	5%

账龄	计提比例
一至二年	10%
二至三年	30%
三至五年	50%
五年以上	100%

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单项金额非重大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和预付款项，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资产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④会计估计变更对本期及未来期间的的影响数

本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会计估计变更日为2016年3月16日，对于“长期待摊费用-装修费”摊销期限变更的执行日，为便于在SAP系统里按月摊销核算，本公司从2016年4月1日开始按变更后的摊销期限开始摊销。“长期待摊费用-装修费”摊销期限的变更使本期摊销进入当期损益的“装修费”减少25,377,706.42元，使本期净利润增加21,013,320.49元，使本期所有者权益增加21,013,320.49元。“应收账款-医保款”、“其他应收款-暂支款”、“其他应收款-备用金”一年内坏账计提比例的变更，使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21,674,918.30元，使本期净利润增加18,058,036.62元，使本期所有者权益增加18,058,036.62元。

由于受未来新增门店及“应收账款-医保款”、“其他应收款-暂支款”、“其他应收款-备用金”未来期间余额不确定的影响，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未来期间的的影响数无法确定。

31、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的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份为应交增值税。	本公司按中西成药销售收入的 17%、中药材销售收入的 13% 计算销项税（计生用品免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本公司部分门店为小规模纳税人，按销售额的 3% 计缴增值税。运输业 11%，广告业务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不同地区门店按增值税及营业税的应纳税额确定相应税率计缴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营业税	5%	应税收入
教育费附加	3%	增值税及营业税的应纳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增值税及营业税的应纳税额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广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5%
四川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15%
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	免征、25%
贵州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5%
云南鸿云药业有限公司	15%
云南三色空间广告有限公司	25%
山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25%
云南点线运输有限公司	15%
上海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25%
重庆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15%
天津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5%
海南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5%
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5%
云南云商优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5%
云南星际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云南红云制药有限公司	25%
河南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25%
美国瑞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9%
美国瑞福祥经贸有限公司	29%

2、税收优惠

（1）本公司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主营营业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9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第一类、第三十三条、第五款：“商贸企业的统一配送和分销网络建设”的项目。根据昆明市西山区地方税务局（2016）3835号“税务事项通知书”，本公司申请享受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符合相关规定，本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按15%计算企业所得税。

（2）四川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经四川省攀枝花市仁和区国家税务局审核同意，四川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符合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减免优惠条件，故2015年度、2016年度按15%计算企业所得税。

（3）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税收优惠

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的农产品初加工业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的通知》的减免税规定，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2011年向昆明市五华区国税局申请农产品初加工业务免征企业所得税，昆明市五华区国税局于2012年1月10日完成云南鸿

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农产品初加工业务减免税申请的登记备案确认。根据上述文件规定，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农产品初加工部分业务利润免征企业所得税，对非农产品初加工部分按25%税率计提企业所得税。

（4）云南鸿云药业有限公司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2012年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国家税务局、云南省地方税务局转发《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贯彻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云财税〔2011〕129号）的相关规定，经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云南鸿云药业有限公司相关业务属于国家鼓励类产业的确认书》（云发改办西部〔2012〕419号）明确，本公司的子公司云南鸿云药业有限公司主营业务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15号《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下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21号令”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鼓励类第二十九条“现代物流业”第3款“药品物流配送（含冷链）技术应用和设施建设，药品物流质量安全控制技术服务”是国家鼓励类产业的规定。经主管税务局审核同意，确认云南鸿云药业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2015年度、2016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5）云南点线运输有限公司

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文件的通知》（云财税〔2011〕129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的子公司云南点线运输有限公司主要经营项目属于国家鼓励类产业的第二十四类的第七条中“公路集装箱和厢式运输”相关条件，经主管税务局审核同意，确认云南点线运输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2015年度、2016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6）广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经广西壮族自治区商务厅桂商商贸函〔2014〕21号批复，广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经营业务符合《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第一类“鼓励类”第三十三条“商贸服务业”第五款“商贸企业的统一配送和分销网络建设”的规定，南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南经国税审字〔2014〕2号）文审核确认，广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起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7）重庆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经主管税局审核同意，重庆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2016年度符合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减免优惠条件，故2016年度按15%计算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94,255.84	171,112.49
银行存款	1,390,089,507.22	761,432,938.57
其他货币资金	204,047,140.02	272,411,660.24
合计	1,594,730,903.08	1,034,015,711.3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966,573.83	

其他说明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受限制的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204,047,140.02	92,459,335.19	汇票保证金
合计	204,047,140.02	92,459,335.19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50,000.00	4,388,724.52
合计	550,000.00	4,388,724.5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03,291.10	
合计	2,703,291.1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0.00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合计	0.00

其他说明

期末应收票据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票据；无应收其他关联方票据。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2,340,185.12	96.32%	3,147,202.56	0.80%	389,192,982.56	331,239,126.88	96.80%	17,055,267.75	5.15%	314,183,859.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990,993.97	3.68%			14,990,993.97	10,955,127.83	3.20%			10,955,127.83
合计	407,331,179.09	100.00%	3,147,202.56	0.77%	404,183,976.53	342,194,254.71	100.00%	17,055,267.75	4.98%	325,138,986.9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医保款	335,394,054.13	167,697.02	0.05%
其他	55,213,481.30	2,760,674.07	5.00%
1 年以内小计	390,607,535.43	2,928,371.09	
1 至 2 年	1,504,817.17	150,481.72	10.00%
2 至 3 年	227,832.52	68,349.75	30.00%
3 年以上			5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50.00%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5 年以上			100.00%
合计	392,340,185.12	3,147,202.5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应收门店现金款	14,990,993.97		一年以内		详见注释
合计	14,990,993.97				

注：核算内容为各门店在当天下午银行停业之前将已收营业款存入公司账户后仍继续营业，公司按各门店全天营业数据确认收入，当天已确认收入的部分营业款现金将在第二天汇入公司账户，故形成由于存款时间与销售截止时点不一致产生的应收款，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147,202.5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货款	7,5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明细：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履行的核销程序
五华区红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货款	7,500.00	无法收回	否	总裁办公会审批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履行的核销程序
合计		7,500.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客户A	非关联方	39,565,210.44	1年以内	9.71
客户B	非关联方	33,062,572.61	1年以内	8.12
客户C	非关联方	12,374,189.54	1年以内	3.04
客户D	非关联方	10,507,849.00	1年以内	2.58
客户E	非关联方	8,030,627.01	1年以内	1.97
合计		103,540,448.60		25.42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103,540,448.60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25.4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51,770.22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外币应收账款原币金额以及折算汇率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1,020,114.00	6.937	7,076,530.82
合计	1,020,114.00		7,076,530.82

2016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2016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86,350,994.19	99.32%	398,449,204.35	91.90%
1 至 2 年	3,340,008.39	0.68%	34,935,830.54	8.06%
2 至 3 年	9,396.24		198,574.28	0.04%
3 年以上	2,476.22			
合计	489,702,875.04	--	433,583,609.17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比例(%)
往来单位A	5,372,441.82	1.10
往来单位B	2,000,000.00	0.41
往来单位C	1,500,666.67	0.31
往来单位D	1,195,162.21	0.24
往来单位E	796,289.49	0.16
合计	10,864,560.19	2.22

其他说明：

外币预付款项原币金额以及折算汇率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49,523.00	6.937	343,541.05
合计	49,523.00		343,541.05

2016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7 天通知存款利息	222,720.97	
合计	222,720.97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8,106,139.09	100.00%	12,642,915.00	5.80%	205,463,224.09	156,506,986.00	100.00%	12,162,627.33	7.77%	144,344,358.67
合计	218,106,139.09	100.00%	12,642,915.00	5.80%	205,463,224.09	156,506,986.00	100.00%	12,162,627.33	7.77%	144,344,358.6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暂支款及备用金	87,197,417.95	43,598.69	0.05%
其他	80,512,380.01	4,025,619.00	5.00%
1 年以内小计	167,709,797.96	4,069,217.69	
1 至 2 年	41,477,901.53	4,147,790.17	10.00%
2 至 3 年	3,816,763.27	1,145,028.98	30.00%
3 年以上	3,641,596.33	1,820,798.16	50.00%
5 年以上	1,460,080.00	1,460,080.00	100.00%
合计	218,106,139.09	12,642,91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642,915.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押金、往来款及备用金	103,264.4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昆明金星小区店房租押金	押金	15,703.00	无法收回	总裁办公会审批	否
石林莲华店房租押金	押金	2,000.00	无法收回	总裁办公会审批	否
昆明锦苑小区房屋水电押金	押金	5,000.00	无法收回	总裁办公会审批	否
普洱环城路连锁店房租押金	押金	2,000.00	无法收回	总裁办公会审批	否
昆明三市街店房屋押金	押金	3,000.00	无法收回	总裁办公会审批	否
曲靖红日小区连锁店房租押金	押金	3,000.00	无法收回	总裁办公会审批	否
昆明小康大道连锁店二店房租押金	押金	5,000.00	无法收回	总裁办公会审批	否
昆明环城东路连锁店四店房租押金	押金	15,000.00	无法收回	总裁办公会审批	否
柳州雅儒路店房租押金	押金	17,619.00	无法收回	总裁办公会审批	否
钦州木井路店房租押金	押金	3,000.00	无法收回	总裁办公会审批	否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钦州湾大道店房租押金	押金	30,000.00	无法收回	总裁办公会审批	否
成都经营部	往来款	642.40	公司已注销	总裁办公会审批	否
范学英	备用金	1,000.00	无法找到责任人	总裁办公会审批	否
刘青青	备用金	300.00	无法找到责任人	总裁办公会审批	否
合计	--	103,264.40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账龄分析组合	218,106,139.09	156,506,986.00
合计	218,106,139.09	156,506,986.00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往来单位 A	往来款	22,024,038.29	1 年以内	10.10%	1,101,201.91
往来单位 B	往来款	4,322,320.00	1 年以内	1.98%	216,116.00
往来单位 C	往来款	2,603,300.00	1 年以内	1.19%	130,165.00
往来单位 D	往来款	1,419,000.00	1 年以内	0.65%	70,950.00
一心堂重庆加州花园店	房租	1,070,000.00	1 年以内	0.49%	535.00
合计	--	31,438,658.29	--	14.41%	1,518,967.91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无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384,238,263.48	20,420,590.90	1,363,817,672.58	1,027,406,724.75	10,109,207.14	1,017,297,517.61
周转材料	9,606,456.80		9,606,456.80	6,991,056.48		6,991,056.48
合计	1,393,844,720.28	20,420,590.90	1,373,424,129.38	1,034,397,781.23	10,109,207.14	1,024,288,574.09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0,109,207.14	60,531,180.30		50,219,796.54		20,420,590.90
合计	10,109,207.14	60,531,180.30		50,219,796.54		20,420,590.90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库存商品	期末采用单项比较法对存货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根据企业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预计售		报告期内无转回情况		0	

	价减去购进成本以及销售所必须的费用后的价值确定。	
--	--------------------------	--

（3）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本金及利息	210,412,785.39	
预交税款	4,771,384.48	
结构性存款	105,400,666.67	48,000,000.0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4,527,861.61	
合计	325,112,698.15	48,000,000.00

其他说明：

9、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器及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工具用具	货架柜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57,690,067.94	15,987,242.72	115,039,572.17	21,923,106.34	12,664,302.36	130,244,266.56	653,548,558.09
2.本期增加金额	26,867,875.75	4,719,316.86	20,858,433.36	3,000,999.51	1,535,108.35	25,483,242.44	82,464,976.27
（1）购置	11,555,054.64	4,719,316.86	19,834,651.56	1,953,313.74	1,215,214.33	24,519,913.01	63,797,464.14
（2）在建工程转入	15,312,821.11					788,999.51	16,101,820.62
（3）企业			1,023,781.80	1,047,685.77	319,894.02	174,329.92	2,565,691.51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器及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工具用具	货架柜台	合计
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60,631.25	8,753,981.54	295,278.40	1,018,563.61	7,432,044.49	17,660,499.29
（1）处置或报废		160,631.25	8,753,981.54	295,278.40	1,018,563.61	7,432,044.49	17,660,499.29
4.期末余额	384,557,943.69	20,545,928.33	127,144,023.99	24,628,827.45	13,180,847.10	148,295,464.51	718,353,035.0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6,283,575.15	3,282,778.51	64,262,294.69	13,969,517.45	4,937,451.67	67,317,267.47	180,052,884.94
2.本期增加金额	9,651,345.28	1,695,062.95	23,390,780.20	3,700,064.82	2,360,719.67	18,929,494.04	59,727,466.96
（1）计提	9,651,345.28	1,695,062.95	23,120,807.45	3,052,256.73	2,278,035.11	18,912,492.66	58,710,000.18
（2）企业合并增加			269,972.75	647,808.09	82,684.56	17,001.38	1,017,466.78
3.本期减少金额		115,543.01	4,163,700.37	149,089.67	521,477.85	3,755,193.68	8,705,004.58
（1）处置或报废		115,543.01	4,163,700.37	149,089.67	521,477.85	3,755,193.68	8,705,004.58
4.期末余额	35,934,920.43	4,862,298.45	83,489,374.52	17,520,492.60	6,776,693.49	82,491,567.83	231,075,347.3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器及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工具用具	货架柜台	合计
1.期末账面价值	348,623,023.26	15,683,629.88	43,654,649.47	7,108,334.85	6,404,153.61	65,803,896.68	487,277,687.75
2.期初账面价值	331,406,492.79	12,704,464.21	50,777,277.48	7,953,588.89	7,726,850.69	62,926,999.09	473,495,673.1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运输工具	42,554.00	21,553.00		21,001.00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①本年折旧额为58,710,000.18 元。本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16,101,820.62 元。②本期账面原值和累计折旧企业合并增加为非同一控制合并公司河南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美国瑞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及美国瑞福祥经贸有限公司合并时点的固定资产原值和累计折旧。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电商&客户关系管理系统二期项	5,725,640.27		5,725,640.27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目						
门店装修	346,326.78		346,326.78	588,983.12		588,983.12
红云制药老厂房改造工程	4,076,407.96		4,076,407.96	3,980,612.70		3,980,612.70
合计	10,148,375.01		10,148,375.01	4,569,595.82		4,569,595.8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电商&客户关系管理系统二期项目			5,725,640.27			5,725,640.27						其他
呈贡项目三期			15,312,821.11	15,312,821.11								其他
其他			39,267.50	39,267.50								其他
门店更新改造		588,983.12	507,075.67	749,732.01		346,326.78						其他
红云制药老厂房改造工程		3,980,612.70	95,795.26			4,076,407.96						其他
合计		4,569,595.82	21,680,599.81	16,101,820.62		10,148,375.01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SAP 系统	办公软件	呈贡物流系统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901,794.92	113,700.00		53,439,814.05	6,288,555.91	2,700,998.07	76,444,862.95
2.本期增加金额	25,035,100.00	7,415.50		1,642,962.26	4,073,992.86		30,759,470.62
(1) 购置	25,035,100.00			1,642,962.26	4,073,992.86		30,752,055.12
(2) 内部研发		7,415.50					7,415.5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7,219.05				90,998.07	98,217.12
(1) 处置		7,219.05					7,219.05
其他						90,998.07	90,998.07
4.期末余额	38,936,894.92	113,896.45		55,082,776.31	10,362,548.77	2,610,000.00	107,106,116.4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734,081.04	83,380.00		6,149,091.76	2,061,743.76	1,109,250.00	11,137,546.56
2.本期增加金额	807,431.49	11,386.37		6,287,196.04	495,784.04	261,000.00	7,862,797.94
(1) 计提	807,431.49	11,386.37		6,287,196.04	495,784.04	261,000.00	7,862,797.94
3.本期减少金额		5,414.29					5,414.29
(1) 处置		5,414.29					5,414.29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SAP 系统	办公软件	呈贡物流系统	合计
4.期末余额	2,541,512.53	89,352.08		12,436,287.80	2,557,527.80	1,370,250.00	18,994,930.2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6,395,382.39	24,544.37		42,646,488.51	7,805,020.97	1,239,750.00	88,111,186.24
2.期初账面价值	12,167,713.88	30,320.00		47,290,722.29	4,226,812.15	1,591,748.07	65,307,316.3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12、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玉溪市红塔区门	6,300,000.00		481,485.47			6,781,485.47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店收购						
昭通市崛起药业 门店收购	3,750,000.00					3,750,000.00
云南三明鑫疆药 业股份有限公司 门店收购			31,263,344.23			31,263,344.23
上海鸿翔一心堂 药业有限公司	1,539,501.60					1,539,501.60
天津鸿翔一心堂 医药连锁有限公 司	5,585,461.17					5,585,461.17
海南鸿翔一心堂 医药连锁有限公 司	309,256,218.07					309,256,218.07
河南鸿翔一心堂 药业有限公司		16,119,362.20				16,119,362.20
山西晋中泰来公 司门店收购	13,000,000.00					13,000,000.00
山西百姓平价药 房门店收购	50,000,000.00					50,000,000.00
山西白家药铺门 店收购	20,000,000.00					20,000,000.00
山西长城公司门 店收购			146,583,910.00			146,583,910.00
成都蜀康医药连 锁公司门店收购	33,664,600.00					33,664,600.00
成都田燕梅药店 门店收购	5,310,000.00		2,455,287.23			7,765,287.23
成都市博文百姓 大药房公司门店 收购			26,961,864.31			26,961,864.31
广西百色博爱公 司门店收购	33,000,000.00				1,543,200.00	31,456,800.00
广西桂杏霖春公 司门店收购	15,556,564.88					15,556,564.88
重庆宏声桥大药			55,429,585.00			55,429,585.00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房连锁有限公司 门店收购						
海南聚恩堂大药 房连锁经营有限 公司门店收购			2,268,176.00			2,268,176.00
美国瑞富进出口 贸易有限公司及 美国瑞福祥经贸 有限公司		19,066,553.20				19,066,553.20
合计	496,962,345.72	35,185,915.40	265,443,652.24		1,543,200.00	796,048,713.36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期末商誉金额占净资产的比重为31.87%。

本公司确定商誉是否减值是根据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确定的。可收回金额是根据对使用价值的计算所确定。这些计算使用的现金流量预测是根据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间的财务预算和主要由9.78%的税前贴现率确定。超过五年的现金流量均保持稳定。对可收回金额的预计结果并没有导致确认减值损失。

对确认商誉的这些企业和资产组的现金流量预测采用了毛利率和销售额作为关键假设，管理层确定预算毛利率是根据预算期间之前期间所实现的毛利率，并结合管理层对未来市场的预期。销售额是根据预算期间之前期间的销售额确定的。

依据本公司总裁办公会讨论通过的《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誉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在本年度专门委托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相关公司及资产组以2016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进行评估，为本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事宜提供专业的价值参考依据。其评估方法采用收益法，从被评估公司或资产组的未来获利能力途径求取市场价值，是对被评估公司或资产组未来的自由现金流量进行预测，将未来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后求和得出评估结论。因此收益法体现了被评估公司或资产组价值的重要组成部分，即是被评估公司或资产组在相关地区的市场竞争地位及药店网点的分布优势所带来超额收益而形成的价值。

其他说明

①本公司于2016年6月收购云南三明鑫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直营门店13家，属于资产组收购。实际支付收购对价35,166,720元（不含存货），确认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3,903,375.77元，支付对价与享有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31,263,344.23元确认为商誉。

②本公司于2016年第1次总裁办公会讨论决定同意购买郑州仟禧堂医药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2016年1月29日，郑州仟禧堂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已完成股权变更登记，同时完成其他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的办理，并取得由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二七分局颁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37218325369] 的《营

业执照》，同时公司更名为河南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收购时点河南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300万元，净资产为1,880,637.80元（评估净资产价值与账面净资产价值差异较小，以账面净资产作为确认公允价值的基础），支付对价18,000,000.00元，实际支付对价与享有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16,119,362.20元确认为商誉。

③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山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收购山西长城药品零售连锁有限公司89家门店，属于资产组收购。实际支付收购对价170,000,000.00元（不含存货），确认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23,416,090.00元，支付对价与享有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146,583,910.00元确认为商誉。

④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于2016年10月收购成都市博文百姓大药房公司24家门店，属于资产组收购。暂确定的收购对价为36,000,000.00元，取得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9,038,135.69元，收购对价与享有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26,961,864.31元确认为商誉。

⑤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重庆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收购重庆宏声桥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直营门店81家，属于资产组收购。暂确定的收购对价为70,000,000.00元，取得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14,570,415.00元，收购对价与享有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55,429,585.00元确认为商誉。

⑥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海南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收购海南聚恩堂大药房连锁经营有限公司门店12家，属于资产组收购。实际支付的收购对价为3,480,000.00元，取得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1,211,824.00元，收购对价与享有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2,268,176.00元确认为商誉。

⑦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于2016年4月1日通过非同一控制合并收购取得美国瑞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和美国瑞福祥经贸有限公司各80%的股权。收购美国瑞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80%股权支付对价1,900,000.00美元，收购美国瑞福祥经贸有限公司80%股权支付对价1,950,000.00美元，2016年3月31日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为：1美元对人民币6.4612元，收购价款折合人民币合计24,875,620.00元。

收购时点（即合并时点）美国瑞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和美国瑞福祥经贸有限公司合并净资产价值为1,123,836.67美元，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2016年3月31日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为：1美元对人民币6.4612元，收购时点合并净资产折合人民币为7,261,333.50元，其中本公司享有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价值为5,809,066.80元。收购对价大于收购时点享有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19,066,553.20元在合并报表中列为商誉。

1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转让费	31,785,411.51	69,083,428.79	5,636,207.50	471,012.62	94,761,620.18
房租	11,248,913.12	6,583,645.12	3,228,870.34		14,603,687.90
装修费	53,760,137.20	38,504,637.43	25,173,855.03	7,747.53	67,083,172.07
合计	96,794,461.83	114,171,711.34	34,038,932.87	478,760.15	176,448,480.15

其他说明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117,350.43	34,756,076.27	6,943,111.38	39,027,809.2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626,890.43	52,813,726.50	6,259,804.71	41,732,031.42
可抵扣亏损	35,010,802.87	153,642,174.05	26,539,946.52	125,232,067.50
资产摊销年限与税法年限差异			3,037,846.58	18,816,957.68
合计	49,755,043.73	241,211,976.82	42,780,709.19	224,808,865.8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755,043.73		42,780,709.1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454,632.19	1,346,310.29
可抵扣亏损	214,051.96	
合计	1,668,684.15	1,346,310.2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214,051.96		
合计	214,051.96		--

其他说明：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2,115,620.89	
预付门店收购款	9,925,000.00	
合计	12,040,620.89	

其他说明：

16、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684,113.07	625,000,000.00
合计	684,113.07	625,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单位：元

贷款单位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抵押或担保情况
美国瑞福祥经贸有限公司	Chase Bank	684,113.07	2016/9/26	2017/9/26	美元		
合计		684,113.07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17、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632,339,147.90	503,932,738.72
合计	632,339,147.90	503,932,738.7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861,502,740.45	556,517,161.27
房租	19,900,339.79	4,380,786.08
其他款		826,350.80
合计	881,403,080.24	561,724,298.1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A	2,427,317.96	货款未结算
供应商 B	1,312,879.87	货款未结算
供应商 C	898,186.14	货款未结算
供应商 D	656,726.30	货款未结算
供应商 E	592,161.40	货款未结算
供应商 F	472,812.47	货款未结算
供应商 G	409,634.10	货款未结算
供应商 H	350,370.96	货款未结算
供应商 I	338,035.41	货款未结算
合计	7,458,124.61	--

其他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371,532.00	6.937	2,577,317.48
合计	371,532.00		2,577,317.48

19、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转租	1,994,421.69	1,874,126.65
广告费		627,870.17
货款	3,523,029.26	1,897,451.41
合计	5,517,450.95	4,399,448.23

20、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8,758,788.63	994,085,791.64	990,751,419.84	32,093,160.4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04,953.54	132,965,599.78	133,296,087.90	1,174,465.42
合计	30,263,742.17	1,127,051,391.42	1,124,047,507.74	33,267,625.8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946,354.48	878,936,761.29	875,809,082.49	23,074,033.28
2、职工福利费	8,925.17	6,309,476.77	6,316,401.94	2,000.00
3、社会保险费	423,624.96	68,021,020.31	68,136,265.93	308,379.3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90,366.62	60,108,158.54	60,199,047.69	199,477.47
工伤保险费	23,998.68	3,439,546.66	3,414,486.24	49,059.10
生育保险费	109,259.66	4,473,315.11	4,522,732.00	59,842.77
4、住房公积金	1,471,216.28	21,970,020.34	23,352,019.65	89,216.97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908,667.74	18,848,512.93	17,137,649.83	8,619,530.84
合计	28,758,788.63	994,085,791.64	990,751,419.84	32,093,160.4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16,312.93	126,745,189.04	126,704,275.41	857,226.56
2、失业保险费	688,640.61	6,220,410.74	6,591,812.49	317,238.86
合计	1,504,953.54	132,965,599.78	133,296,087.90	1,174,465.42

其他说明：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017,193.84	27,595,557.00
企业所得税	14,776,687.43	16,692,159.75
个人所得税	506,760.59	336,532.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5,804.07	1,933,895.23
印花税	690,622.85	1,366,724.21
营业税	7,530.01	78,984.81
教育费附加	515,676.21	1,379,183.3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9,843.83	2,059,206.78
委托代征税费	313,382.82	49,880.20
文化事业建设费	520,044.60	444,410.08
价格调控基金	40,882.75	30,967.76
河道管理费	2,718.36	23,237.77
合计	21,997,147.36	51,990,739.44

其他说明：

22、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6,072,118.72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84,170.54
短期融资券应付利息	15,235,178.08	
合计	31,307,296.80	784,170.5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3、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5,078,739.03	5,085,567.45
代扣员工保险等	2,308,154.64	24,814,409.83
代收款	30,827,864.42	
其他	2,219,755.40	1,046,905.91
软件系统设备款	3,954,672.02	
收购门店款	194,754,022.89	48,213,154.09
押金	13,619,839.08	6,095,460.64
应付费	6,228,009.52	28,311,899.94
暂收款	8,893,211.32	
装修工程款	14,802,317.04	15,341,983.27
应付股权款	15,183,820.00	
子公司少数股东往来款	6,971,067.61	
红云制药原股东往来款		727,854.03
合计	304,841,472.97	129,637,235.1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往来单位 A	560,479.40	未结算
往来单位 B	383,489.00	未结算
往来单位 C	235,800.00	未结算
往来单位 D	120,667.00	未结算
往来单位 E	1,039,836.22	未结算
合计	2,340,271.62	--

其他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1,004,911.00	6.937	6,971,067.61
合计	1,004,911.00		6,971,067.61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7,473.67	
合计	37,473.67	

其他说明：

25、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799,411,568.88	
合计	799,411,568.8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400,000,000.00	2016/1/11	365天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39,452.05		399,960,547.95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	400,000,000.00	2016/12/20	270天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548,979.07		399,451,020.93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资券											
合计	--	--	--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588,431.12			799,411,568.88

其他说明：

2015年10月，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中市协注[2015]CP389号），本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8亿元，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2016年1月本公司已完成2016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人民币4亿元的发行，发行价格为每张100.00元，票面利率为3.72%，期限为365天，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本期短期融资券无担保。2016年9月，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中市协注[2016]SCP256号），本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12亿元，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2016年12月本公司已完成2016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人民币4亿元的发行，发行价格为每张100.00元，票面利率为5.99%，期限为270天，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无担保。

26、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期票据	794,188,861.60	
合计	794,188,861.60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400,000,000.00	2016/2/29	3年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2,632,926.80			397,367,073.20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16/10/20	3年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3,178,211.60			396,821,788.40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16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合计	--	--	--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5,811,138.40			794,188,861.60

2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应付款	97,964.31	
合计	97,964.31	

其他说明：

28、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927,659.57		51,063.83	2,876,595.74	
会员积分	3,456,503.27	29,578,591.71	25,911,200.83	7,123,894.15	
合计	6,384,162.84	29,578,591.71	25,962,264.66	10,000,489.8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呈贡基地项目补助	1,927,659.57		51,063.83		1,876,595.74	与资产相关
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927,659.57		51,063.83		2,876,595.74	--

其他说明：

29、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60,300,000.00			260,300,000.00		260,300,000.00	520,600,000.00

其他说明：

30、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38,102,674.88	496,097.24	267,666,097.24	570,932,674.88
其他资本公积	6,551,359.70			6,551,359.70
合计	844,654,034.58	496,097.24	267,666,097.24	577,484,034.5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①本期子公司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向实际控制人收购了其控制的云南红云制药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属于同一控制合并。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编制本期的比较报表时，应视同本公司对云南红云制药有限公司的控制一直以目前的状态存在，即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并调整比较会计报表的年初数和上年同期数。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事项，调整增加年初资本公积6,886,000.00元。本期完成股权收购后，原同一控制下合并调增的净资产6,886,000.00元自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中扣除。同一控制合并时点为10月31日，恢复同一控制合并时点之前的未分配利润导致本期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496,097.24元。本公司的子公司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同一控制合并收购云南红云制药有限公司，因支付对价大于收购时点账面净资产的差额480,097.24元冲减资本公积。

②本期根据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以原股本260,300,000.00元为基数，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260,300,000股。变更后，公司股本由260,300,000股增至520,600,000股，本期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60,300,000.00元。

31、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4,347.41			459,477.93	114,869.48	459,477.9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74,347.41			459,477.93	114,869.48	459,477.9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74,347.41			459,477.93	114,869.48	459,477.9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0,460,856.03	24,713,806.78		125,174,662.81
合计	100,460,856.03	24,713,806.78		125,174,662.8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74,452,043.06	906,404,211.2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13,402.1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74,138,640.95	906,404,211.2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3,377,013.91	346,438,643.7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713,806.78	22,210,812.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0,150,000.00	156,18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72,651,848.08	1,074,452,043.0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313,402.11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111,809,844.37	3,662,064,350.55	5,154,953,394.81	3,069,842,081.93
其他业务	137,525,871.75	7,333,858.82	166,198,936.06	20,457,285.69
合计	6,249,335,716.12	3,669,398,209.37	5,321,152,330.87	3,090,299,367.62

35、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189,405.75	18,044,496.60
教育费附加	10,325,162.42	8,262,920.31
房产税	1,599,094.93	
土地使用税	412,825.20	
车船使用税	160,806.68	
印花税	1,288,275.17	
营业税	129,492.66	432,800.87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73,438.90	
防洪费	270,696.22	
文化事业建设费	634,754.31	
河道费	1,867.76	
合计	40,585,820.00	26,740,217.78

其他说明：

3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产保险费	2,193,926.92	3,297,420.77
其他	21,370,612.90	22,964,481.22
低值易耗品摊销	7,538,291.20	10,145,437.56
房租费	596,858,096.45	506,114,922.59
职工薪酬	917,292,477.68	738,497,572.55
广告宣传及促销费	17,797,140.28	4,612,386.19
日常办公费	42,647,240.43	45,430,532.95
水电卫生物业费	40,979,861.91	27,873,653.42
折旧费	34,310,951.53	27,016,072.68
医保系统维护费	13,474,719.98	13,055,635.96
运输费	24,162,149.33	24,736,961.25
转让费	4,452,811.99	5,559,040.87
装修费	27,460,913.32	46,309,104.62
合计	1,750,539,193.92	1,475,613,222.63

其他说明：

3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产保险费	971,764.64	260,074.28
车辆费用	4,538,469.67	3,868,402.46
低值易耗品摊销	2,109,736.48	3,134,747.27
房租费	9,832,847.72	6,211,470.11
职工薪酬	204,281,201.53	174,561,678.73
其他	4,569,072.17	5,240,822.47
日常办公费	26,400,212.79	27,877,570.48
商品损耗	7,904,404.61	8,142,273.99
水电卫生物业费	4,817,103.97	3,276,909.54
税费	7,447,819.07	13,386,791.23
无形资产摊销	7,089,615.44	4,417,496.31
业务招待费	6,837,679.81	6,401,474.35
折旧费	24,215,649.45	19,326,773.61
中介机构服务费	6,334,301.36	12,157,674.84
装修费	1,638,148.33	1,193,294.83
合计	318,988,027.04	289,457,454.50

其他说明：

3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7,452,182.07	20,414,695.54
减：利息收入	12,236,813.28	13,617,472.90
利息净支出	25,215,368.79	6,797,222.64
汇兑损失	49,800.00	
减：汇兑收益		
汇兑净损失	49,800.00	
银行手续费	7,336,995.17	5,208,174.66
其他		
合计	32,602,163.96	12,005,397.30

其他说明：

3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3,089,747.16	8,463,798.57
二、存货跌价损失	60,531,180.30	47,837,196.40
合计	47,441,433.14	56,300,994.97

其他说明：

4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124.4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089,592.36
其他	2,797,118.73	
合计	2,797,118.73	8,100,716.82

其他说明：

4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42,128.46	58,724.09	142,128.4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42,128.46	58,724.09	142,128.46
政府补助	18,875,758.28	13,222,483.25	18,875,758.28
其他	2,356,582.19	2,248,796.49	2,356,582.19
合计	21,374,468.93	15,530,003.83	21,374,468.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工业 发展专项资 金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成功上市专 项奖励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5 省民营经济即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72,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市级电子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昆明市两化融合及信息产业发展项目扶持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昆明市驰名商标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省级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促进奖励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市名牌奖励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昆明市著名商标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云南名牌产品企业奖励款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著名商标奖励费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昆明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奖励						50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安全生产单位奖励							1,000.00	与收益相关
法制先进创建单位启动基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政府区级机关会计核算中心补贴							4,000.00	与收益相关
呈贡基地项目补助						51,063.83	51,063.83	与资产相关
见习补贴						2,053,200.00	1,984,8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558,982.45	550,942.11	与收益相关
稳增长促发展结对帮扶企业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大型商贸流通企业项目尾款						9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资金						1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云南资本市场发展专项资金						215,000.00		与收益相关
商业流通事务收入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促进批发业零售业持续发展扶持奖励						4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扶持金						136,000.00	4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销售贡献奖奖励资金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和平区商务委员会_专项补贴						9,24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生产扶持资金						869,600.00	843,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开区统计局 2014 年企业销售贡献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奖拿奖励资金								
收到 2015 年商营补助							3,677.31	与收益相关
北部新区就业服务管理局补贴						69,852.00		与收益相关
最满意药店奖励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税收减免						820.00		与收益相关
五华区科技园管理委员补助						300,000.00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五华区财政局扶持资金							3,3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五华区经济贸易局_稳增长促产奖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五华区丰宁街道办事处_扶优扶强奖励						55,000.00		与收益相关
服务示范店建设款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示范药店补助款							4,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18,875,758.28	13,222,483.25	--

其他说明：

4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649,039.34	1,723,772.9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649,039.34	1,723,772.91	1,649,039.3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77,792.76	1,546,523.30	77,792.76
其他	2,845,053.45	1,147,179.56	2,845,053.45
合计	4,571,885.55	4,417,475.77	4,571,885.55

其他说明：

其他项目主要为对门店经营行政罚款、门店被盗损失等。

4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4,372,277.74	56,221,248.55
递延所得税费用	-4,925,563.99	-12,532,691.50
其他	-3,632,938.16	
合计	55,813,775.59	43,688,557.0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09,380,570.8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1,407,085.6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490,404.3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016,437.8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7,358,891.3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128,412.4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01,657.1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3,265.49
加计扣除的影响	-288,405.94
所得税费用	55,813,775.59

其他说明

4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1、其他综合收益。

4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租金收入及备用金收回等	30,337,329.91	19,747,555.90
代收款	37,155,167.38	
利息收入	12,014,092.31	13,617,472.90
政府补助	18,824,694.45	13,171,419.42
合计	98,331,284.05	46,536,448.2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日常费用	308,334,265.67	364,663,337.12
房租费	606,781,941.89	442,588,733.90
运输费	25,182,034.57	23,351,716.60
合计	940,298,242.13	830,603,787.6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合并增加的货币资金		524,907.68
合计		524,907.6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门店收购价款	210,664,561.15	67,000,000.00
合计	210,664,561.15	67,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53,566,795.21	346,260,363.90
加：资产减值准备	47,441,433.14	56,300,994.9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8,710,000.18	46,958,983.84
无形资产摊销	7,862,797.94	4,583,010.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4,517,693.02	67,408,334.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06,910.88	-6,424,543.5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7,452,182.07	11,049,127.7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97,118.73	-11,124.4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25,563.99	-12,532,691.5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5,959,118.06	-304,281,784.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2,841,263.74	-359,257,429.07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9,685,367.11	336,510,675.34
其他	-111,587,804.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632,310.20	186,563,916.9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90,683,763.06	941,556,376.1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41,556,376.11	1,052,363,585.6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9,127,386.95	-110,807,209.55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4,611,600.00
其中：	--
其中：美国瑞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4,870,800.00
其中：美国瑞福祥经贸有限公司	4,870,800.00
其中：云南红云制药有限公司	6,870,000.00
其中：河南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18,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141,372.42
其中：	--
其中：美国瑞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82,102.47
其中：美国瑞福祥经贸有限公司	534,418.77
其中：河南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524,851.18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3,811,440.32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47,281,667.90

其他说明：

其他111,587,804.83元为期末受限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调整到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对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影响的调整以及期初受限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调整到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而实际本期支付并相应减少应付票据影响的调整。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90,683,763.06	941,556,376.11
其中：库存现金	594,255.84	171,112.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90,089,507.22	761,432,938.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79,952,325.0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0,683,763.06	941,556,376.11

其他说明：

4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4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4,047,140.02	汇票保证金
合计	204,047,140.02	--

其他说明：

49、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139,336.00	6.937	966,573.83
其中：美元	1,020,114.00	6.937	7,076,530.82
预付款项（其中：美元）	49,523.00	6.937	343,541.05
短期借款（其中：美元）	98,618.00	6.937	684,113.07
应付账款（其中：美元）	371,532.00	6.937	2,577,317.48
其他应付款（其中：美元）	1,004,911.00	6.937	6,971,067.61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美国瑞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及美国瑞福祥经贸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01日	24,875,620.00	80.00%	现金购买	2016年04月01日	已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支付了大部分购买价款，办理了财产权交接；控制了被购买方财务和经营政策，享有相应收益并承担相应风险	17,845,896.32	1,200,123.36
河南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2016年01月01日	18,000,000.00	100.00%	现金购买	2016年01月01日	已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支付了大部分购买价款，办理了财产权交接；控制了被购买方财务和经营政策，享有相应收益并承担相应风险	42,578,558.44	-605,326.85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美国瑞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及美国瑞福祥经贸有限公司	河南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现金	24,875,620.00	18,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24,875,620.00	18,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809,066.80	1,880,637.8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9,066,553.20	16,119,362.20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美国瑞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和美国瑞福祥经贸有限公司属于同一个自然人股东控股的全资子公司，在收购作价时，以两家公司经审计后的合并报表为基础，整体协议作价。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美国瑞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及美国瑞福祥经贸有限公司		河南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616,521.24	616,521.24	524,851.18	524,851.18
应收款项	1,456,199.41	1,456,199.41	1,675,153.18	1,675,153.18
存货	14,801,039.13	14,801,039.13	8,906,578.40	8,906,578.40
固定资产	241,474.43	241,474.43	1,339,390.88	1,339,390.88
预付款项	400,058.12	400,058.12	377,453.80	377,453.80
其他应收款			7,023.58	7,023.58
长期待摊费用			2,580,412.00	2,580,412.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23,316.19	1,923,316.19		
借款	7,408,444.23	7,408,444.23		
应付款项	4,609,723.74	4,609,723.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903.40	34,903.40		
预收款项			125,499.83	125,499.83
应付职工薪酬			461,831.92	461,831.92
应交税费			3,969,970.57	3,969,970.57
其他应付款			8,972,922.90	8,972,922.90
长期应付款	124,203.65	124,203.65		
净资产	7,261,333.50	7,261,333.50	1,880,637.80	1,880,637.80

	美国瑞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及美国瑞福祥经贸有限公司		河南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减：少数股东权益	1,452,266.70	1,452,266.70		
取得的净资产	5,809,066.80	5,809,066.80	1,880,637.80	1,880,637.80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美国瑞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和美国瑞福祥经贸有限公司属于同一个自然人股东控股的全资子公司，在收购作价时，以两家公司经审计后的合并报表为基础，整体协议作价。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云南红云制药有限公司	100.00%	本公司与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且控制期限在一年以上	2016年11月01日	已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支付了大部分购买价款，办理了财产权交接；控制了被合并方财务和经营政策，享有相应收益并承担相应风险		-182,695.13		-178,279.88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云南红云制药有限公司
--现金	6,870,000.00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云南红云制药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货币资金	315,190.18	98,443.37
无形资产	3,255,525.00	3,311,175.00
预付款项	2,476.22	5,244.93
其他应收款	19,990.00	19,000.00
在建工程	4,076,407.96	3,980,612.70
其他应付款	1,279,686.60	841,878.11
净资产	6,389,902.76	6,572,597.89
取得的净资产	6,389,902.76	6,572,597.89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贵州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贵州兴义	贵州兴义	医药零售连锁	100.00%		设立
云南鸿云药业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医药批发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云南点线运输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货物运输	100.00%		设立
云南三色空间广告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广告服务	100.00%		设立
山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山西太原	山西太原	医药零售连锁	100.00%		设立
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中药饮片生产	100.00%		设立
重庆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重庆市北部新区	重庆市北部新区	医药零售连锁	100.00%		设立
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医药零售连锁	100.00%		设立
广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南宁	广西南宁	医药零售连锁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川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四川攀枝花	四川攀枝花	医药零售连锁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普陀区	上海市普陀区	医药零售连锁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医药零售连锁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海南海口市	海南海口市	医药零售连锁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云南星际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保健食品生产	100.00%		设立
云南云商优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互联网销售商品	100.00%		设立
云南红云制药有限公司	云南玉溪	云南玉溪	农副产品收购、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南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河南郑州	医药零售连锁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美国瑞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美国纽约	美国纽约	食品、药品、保健品批发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美国瑞福祥经贸	美国纽约	美国纽约	食品、药品，保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有限公司			健品批发			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投资的会 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货币资金、借款、应付债券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还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比如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等。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门店零售的主要支付方式为现金、医保卡、支付宝、银联卡等，门店现金收款销售的现金，在每天下午4点前存入公司银行账户且门店现金额不能超过4,000.00元，超过立即送存银行，资金部每天上午提取网上银行现金存入明细提交门店应收账款会计核对并销账，门店应收账款会计对现金销售款每天进行跟踪监控，门店每隔10天将店长已签字确认的银行存款单据寄到财务部，由门店应收账款会计进行核对；医保卡支付产生的应收款，每月与医保中心核对并回款；支付宝、银联卡等支付产生的应收款，每日回款并于月末与对方核是否存在差异。由于本公司应收账款客户主要为医保中心、银行等信用良好的机构，因此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正是本公司可能面临的最大信用风险。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中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款项占25.42%，本公司并未面临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4.4和附注4.7的披露。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期末余额：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负债		
	1年以内	1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684,113.07		684,113.07
应付票据	632,339,147.90		632,339,147.90
应付账款	881,403,080.24		881,403,080.24
应付利息	31,307,296.80		31,307,296.80
	31,307,296.80		31,307,296.80
其他应付款	304,841,472.97		304,841,472.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473.67		37,473.67
其他流动负债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项目	金融负债		
	1年以内	1年以上	合计
应付债券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97,964.31	97,964.31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境内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期收购的位于美国纽约的两家子公司，经营业务以美元结算。于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并报表中的美元货币性金融资产和美元货币性金融负债均为美国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该金融工具的未来现金流量不存在因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美元计价的固定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684,113.07元，及以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债券，金额为1,600,000,000.00元。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其他说明：

本公司2016年度及以前年度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阮鸿猷及刘琼，2017年1月起变更为阮鸿猷。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云南云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
云南红云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
云南通红温泉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
昆明钰心医药并购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实际控制人是主要出资人
云南梁河民族制药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
成都锦华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
华龙圣爱中医集团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董事控制的公司
成都圣爱中医馆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董事控制的公司
江苏华龙圣爱中医馆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董事控制的公司
湖北华龙圣爱中医馆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董事控制的公司
贵州华龙圣爱中医馆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董事控制的公司
南京华龙圣爱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董事控制的公司
云南圣爱养生服务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董事控制的公司
昆明圣爱中医馆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董事控制的公司
昆明圣爱中医馆	5%以上股东、董事控制的公司
重庆圣爱中医馆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董事控制的公司
昆明市五华区华龙圣爱培训学校	5%以上股东、董事控制的公司
昆明生达制药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
云南红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
文山鑫汇源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
红河春天健康运动休闲度假村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
红河春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
红河春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
云南天地时轮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有同一个独立董事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有同一个独立董事
云南临沧鑫圆锆业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有同一个独立董事
曲靖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有同一个独立董事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有同一个独立董事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有同一个独立董事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昆明生达制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948,281.58	15,000,000.00		3,712,697.06
成都锦华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9,597,373.58	10,000,000.00		
云南梁河民族制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560,673.65	10,000,000.00		
云南红云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62,079.80	1,000,000.00		166,224.60
合计		21,268,408.61			3,878,921.6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昆明生达制药有限公司		6,080,975.49	2,145,292.04
成都锦华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9,508.64	
云南梁河民族制药有限公司		1,077,996.44	
合计		7,188,480.57	2,145,292.0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采购商品定价政策：本公司向以上关联方采购药品，采购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

销售商品定价政策：本公司及子公司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向昆明生达制药有限公司销售中药材等，销售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关联方担保情况。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8）其他关联交易

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及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公司的子公司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以6,870,000.00元的价款购买了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阮鸿献及其女阮圣翔共同控制的云南红云制药有限公司的全部股份，价款已支付，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

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通过，本公司将持有的9项注册商标评估作价90,000.00元转让给昆明生达制药有限公司。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昆明生达制药有限公司	2,503,843.44	125,192.17	1,830,158.34	91,507.92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昆明生达制药有限公司	1,237,674.98	424,296.66
应付账款	云南梁河民族制药有限公司	197,378.60	
应付账款	成都锦华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628,097.93	
	合计	4,063,151.51	424,296.66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无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无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5,184,56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0.00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实际控制人变更	2017年1月3日，本公司收到股东阮鸿献先生、刘琼女士通知，阮鸿献先生与刘琼女士经友好协商，已办理离婚手续，解除婚姻关系。根据阮鸿献先生与刘琼女士共同签署且经云南省昆明市明诚公证处公证（（2017）云昆明诚证字第24号）的《关于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所有权分割声明》，解除婚姻关系前后，阮鸿献先生及刘琼女士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不变，均为阮鸿献先生持有175,680,000股、刘琼女士持有95,648,000股。阮鸿献先生、刘琼女士解除婚姻关系后，阮鸿献先生持有本公司175,680,000股股票，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33.75%，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由阮鸿献先生、刘琼女士变更为阮鸿献先生。		无法量化
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年1月本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核准》，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78,838,169股（含78,838,169股），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2017年2月8日，中国证监会受理了本公司的行政许可申请。		事件具有不确定性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04,120,000.00
-----------	----------------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 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 有者的终止经营 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本公司除少部分中药饮片加工业务外，整体为医药零售，业务主要集中在西南地区，因此本公司暂未按报告分部进行管理。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7,542,727.56	54.61%			337,542,727.56	338,007,127.76	58.13%			338,007,127.7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8,939,781.02	43.51%	843,532.52	0.31%	268,096,248.50	235,208,522.69	40.45%	12,135,260.29	5.16%	223,073,262.4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640,724.65	1.88%			11,640,724.65	8,244,862.11	1.42%			8,244,862.11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合计	618,123,233.23	100.00%	843,532.52	0.14%	617,279,700.71	581,460,512.56	100.00%	12,135,260.29	2.09%	569,325,252.2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37,514,240.43			全资子公司
贵州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95,648,516.66			全资子公司
四川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58,821,089.73			全资子公司
山西来福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30,945,144.49			全资子公司
重庆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4,605,123.57			全资子公司
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102,491,306.18			全资子公司
上海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15,002.30			全资子公司
天津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928,018.13			全资子公司
海南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1,109.39			全资子公司
河南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4,573,176.68			全资子公司
合计	337,542,727.56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医保款	254,620,529.45	127,310.26	0.05%
其他	14,314,057.84	715,702.89	5.00%
1 年以内小计	268,934,587.29	843,013.15	
1 至 2 年	5,193.73	519.37	10.00%
2 至 3 年			30.00%
3 年以上			5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计	268,939,781.02	843,532.5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应收门店现金款	11,640,724.65		一年以内		详见注释
合计	11,640,724.65				

注：核算内容为各门店在当天下午银行停业之前将已收营业款存入公司账户后仍继续营业，公司按各门店全天营业数据确认收入，当天已确认收入的部分营业款现金将在第二天汇入公司账户，故形成由于存款时间与销售截止时点不一致产生的应收款，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43,532.5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货款	7,5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五华区红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货款	7,500.00	无法收回	总裁办公会审批	否
合计	--	7,500.0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2,491,306.18	1年以内、1-2年	16.58
贵州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子公司	95,648,516.66	1年以内、1-2年	15.47
四川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子公司	58,821,089.73	1年以内	9.52
昆明市医保中心	非关联方	39,565,210.44	1年以内	6.40
广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37,514,240.43	1年以内	6.07
合计		334,040,363.44		54.0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	312,527,	75.34%			312,527,0	335,271	82.10%			335,271,75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12.35				12.35	753.26				3.2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2,273,563.42	24.66%	4,809,915.24	4.70%	97,463,648.18	73,116,271.54	17.90%	5,730,556.13	7.84%	67,385,715.41
合计	414,800,575.77	100.00%	4,809,915.24	1.16%	409,990,660.53	408,388,024.80	100.00%	5,730,556.13	1.40%	402,657,468.6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582,822.75			全资子公司
云南点线运输有限公司	2,000,000.00			全资子公司
山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122,077,142.29			全资子公司
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	2,144,481.39			全资子公司
贵州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184,624.54			全资子公司
四川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119,252.26			全资子公司
重庆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738,272.82			全资子公司
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144,963,097.52			全资子公司
天津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18,039,519.02			全资子公司
海南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73,622.03			全资子公司
上海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11,069,589.94			全资子公司
云南云商优品电子商务	487,409.16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有限公司				
河南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10,015,820.00			全资子公司
云南星际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1,358.63			全资子公司
合计	312,527,012.35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暂支款及备用金	46,842,672.59	23,421.34	0.05%
其他	44,033,197.09	2,201,659.85	5.00%
1 年以内小计	90,875,869.68	2,225,081.19	
1 至 2 年	6,568,673.52	656,867.35	10.00%
2 至 3 年	2,458,967.04	737,690.11	30.00%
3 年以上	2,359,553.18	1,179,776.59	50.00%
5 年以上	10,500.00	10,500.00	100.00%
合计	102,273,563.42	4,809,915.2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809,915.2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押金	50,703.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昆明金星小区店房租押金	押金	15,703.00	无法收回	总裁办公会审批	否
石林莲华店房租押金	押金	2,000.00	无法收回	总裁办公会审批	否
昆明锦苑小区房屋水电押金	押金	5,000.00	无法收回	总裁办公会审批	否
普洱环城路连锁店房租押金	押金	2,000.00	无法收回	总裁办公会审批	否
昆明三市街店房屋押金	押金	3,000.00	无法收回	总裁办公会审批	否
曲靖红日小区连锁店房租押金	押金	3,000.00	无法收回	总裁办公会审批	否
昆明小康大道连锁二店房租押金	押金	5,000.00	无法收回	总裁办公会审批	否
昆明环城东路连锁四店房租押金	押金	15,000.00	无法收回	总裁办公会审批	否
合计	--	50,703.00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账龄组合	102,273,563.42	73,116,271.54
股份公司内关联方组合	312,527,012.35	335,271,753.26
合计	414,800,575.77	408,388,024.80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	子公司	144,963,097.52	1 年以内、1-2 年、	34.95%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有限公司			2-3 年		
山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122,077,142.29	1 年以内、1-2 年	29.43%	
天津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子公司	18,039,519.02	1 年以内、1-2 年	4.35%	
上海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11,069,589.94	1 年以内、1-2 年	2.67%	
河南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15,820.00	1 年以内	2.41%	
合计	--	306,165,168.77	--	73.81%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无				

无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93,944,112.24		1,293,944,112.24	781,944,112.24		781,944,112.24
合计	1,293,944,112.24		1,293,944,112.24	781,944,112.24		781,944,112.24

（1）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0,250,000.00			20,250,000.00		
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云南鸿云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重庆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34,000,000.00	100,000,000.00		134,000,000.00		
河南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33,000,000.00		33,000,000.00		
贵州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广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02,495,530.40	150,000,000.00		252,495,530.40		
山西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20,680,000.00	120,000,000.00		140,680,000.00		
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114,000,000.00	100,000,000.00		214,000,000.00		
上海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	2,938,581.84			2,938,581.84		
天津鸿翔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560,000.00			560,000.00		
海南联合广安堂药品超市连锁经营有限公司	400,020,000.00			400,020,000.00		
云南三色空间广告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云南点线运输有限公司	1,000,000.00	9,000,000.00		10,000,000.00		
云南云商优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云南星际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合计	781,944,112.24	512,000,000.00		1,293,944,112.24		

(2)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903,661,008.40	3,149,746,725.47	4,396,179,033.86	2,872,781,946.09
其他业务	51,162,514.11	70,705.61	58,512,854.01	199,367.92
合计	4,954,823,522.51	3,149,817,431.08	4,454,691,887.87	2,872,981,314.01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124.4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089,592.36
其他	412,785.39	
合计	412,785.39	8,100,716.82

6、其他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06,910.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875,758.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6,264.02	

项目	金额	说明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97,118.73	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31,354.48	
合计	16,168,347.6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96%	0.6788	0.67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27%	0.6477	0.647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说明

（1）资产负债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元）	期初余额（元）	变动额	变动率(%)	原因
货币资金	1,594,730,903.08	1,034,015,711.30	560,715,191.78	54.23	本期发行中期票据和短期融资券收到货币资金形成
应收票据	550,000.00	4,388,724.52	-3,838,724.52	-87.47	本期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应收利息	222,720.97		222,720.97		期末通知存款计提利息形成
其他应收款	205,463,224.09	144,344,358.67	61,118,865.42	42.34	门店备用金及押金保证金增加
存货	1,373,424,129.38	1,024,288,574.09		34.09	门店快速增加使得购入必要的药品增加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元）	期初余额（元）	变动额	变动率(%)	原因
			349,135,555.29		
其他流动资产	325,112,698.15	48,000,000.00	277,112,698.15	577.32	期末购买的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增加
在建工程	10,148,375.01	4,569,595.82	5,578,779.19	122.08	电商&客户关系管理系统二期项目投入
无形资产	88,111,186.24	65,307,316.39	22,803,869.85	34.92	主要为本期外购土地使用权增加所致
商誉	796,048,713.36	496,962,345.72	299,086,367.64	60.18	收购门店及非同一控制合并形成
长期待摊费用	176,448,480.15	96,794,461.83	79,654,018.32	82.29	门店收购形成的转让费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040,620.89		12,040,620.89		预付门店收购款及设备款形成
短期借款	684,113.07	625,000,000.00	-624,315,886.93	-99.89	本期归还短期借款形成
应付账款	881,403,080.24	561,724,298.15	319,678,782.09	56.91	年底采购增加导致期末应付账款增加
应交税费	21,997,147.36	51,990,739.44	-29,993,592.08	-57.69	期末应交增值税减少
应付利息	31,307,296.80	784,170.54	30,523,126.26	3,892.41	发行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后，计提的利息增加形成
其他应付款	304,841,472.97	129,637,235.16	175,204,237.81	135.15	收购门店款未完全支付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799,411,568.88		799,411,568.88		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形成
应付债券	794,188,861.60		794,188,861.60		本期发行中期票据形成
递延收益	10,000,489.89	6,384,162.84	3,616,327.05	56.65	本期产生的会员积分增加形成
股本	520,600,000.00	260,300,000.00	260,300,000.00	100.00	本期实施2015年度利润权益分配方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形成
资本公积	577,484,034.58	844,654,034.58	-267,170,000.00	-31.63	本期实施2015年度利润权益分配方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形成
少数股东权益	1,756,917.48		1,756,917.48		本期投资新增控股子公司形成

(2) 利润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元）	期初余额（元）	变动额	变动率(%)	原因
税金及附加	40,585,820.00	26,740,217.78	13,845,602.22	51.78	本期营业税全面改征增值税后，原计入管理费用的土地使用税、印花税等计入税金及附加所致
财务费用	32,602,163.96	12,005,397.30	20,596,766.66	171.56	发行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后，计提的利息增加形成
资产减值损失	47,441,433.14	56,300,994.97	-8,859,561.83	-15.74	会计估计调整后，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减少形成
投资收益			-5,303,598.09	-65.47	上期处理昆明生达制药有限公司股权形成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元）	期初余额（元）	变动额	变动率(%)	原因
	2,797,118.73	8,100,716.82			较大的投资收益
营业外收入	21,374,468.93	15,530,003.83	5,844,465.10	37.63	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形成
少数股东损益	189,781.30		189,781.30		本期投资新增控股子公司形成

(3) 现金流量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元）	期初余额（元）	变动额	变动率(%)	原因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331,284.05	46,536,448.22	51,794,835.83	111.30	本期代收款及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3,764,278.94	384,374,735.31	129,389,543.63	33.66	主要为本期销售收入增加导致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3,000,000.00	12,000,000.00	111,000,000.00	925.00	本期收回期初结构性存款及本期购买的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增加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83,666.67		1,983,666.67		收到的本期购买的理财产品收益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7,281,667.90		47,281,667.90		本期收购公司股权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664,561.15	67,000,000.00	143,664,561.15	214.42	本期大量门店收购支付现金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84,113.07	708,000,000.00	-707,315,886.93	-99.90	本期主要通过发行中期票据和短期融资券融资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590,600,000.00		1,590,600,000.00		本期发行中期票据和短期融资券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2,071,788.00	83,000,000.00	449,071,788.00	541.05	本期偿还期初借款所致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文本；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董事长签名的2016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中心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阮鸿猷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